

申命記

(教師本)

作者簡介

梅仇笑紅女士

畢業於香港浸信會神學院，獲宗教教育碩士。

後在美國美南浸信會西南神學院

專攻兒童宗教教育，獲專科特別學位。

曾任教於馬來西亞浸信會神學院、新加坡神學院，

及美國三藩市基督工人神學院。

著有《成功的教師》、《成長中的兒童》（合著）、

《故事集錦》、《教學相長》；

曾為美國美南浸信會主日學部編寫成青級教材。

申命記簡介

申命記是摩西五經中的最後一卷書；在這一卷書中，摩西在約旦河東岸，眺望神應許以色列人的迦南美地之餘，寫下他的《回憶錄》及對第二代以色列人的《生活守則》。在摩西的心目中，他雖然無法進入應許之地，但他仍然希望將自己與神相交多年的經驗，告訴在曠野成長的新一代以色列人。

「申命記」，英文 Deuteronomy 的意思是「二讀律法」，這是根據希臘文七十士譯本而來的。希伯來文的申命記，原文只得「話」字；因為摩西五經每一卷都是用第一個字為書名。而申命記第一個字就是「話」。不過中文譯成申命記，確實符合了這卷書的內容。摩西將神的誡命、律例、典章重新闡述出來。

有關申命記的作者問題，我們都相信這一卷書是出自摩西手筆。但自從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的現代評鑑學興起，對於申命記是否摩西所著，成書於甚麼年代，都有了新的評估。有人認為全書除小部分外，都是由摩西撰寫的；也有人認為史料來自摩西，但到了大衛或所羅門年代，才編輯成書；所以書中有編者的意見也未可知；另有一些人認為到了希西家王及約西亞王時代，申命記才被編輯而成。有人認為修葺聖殿時發現的律法書，就是申命記。亦有人認為本書是以色列人被擄後的作品，寫作年份未能確定，可能與哈該、撒迦利亞先知同期；甚至也有可能是瑪拉基先知同期的作品。

一般來說，因為三十四章記載了摩西之死及埋葬等事，那當然不會是摩西所寫，這些內容是經過編輯和整理。不過，從本書的內容及其他資料，本書清楚明確的寫明摩西在摩押平原，向即將渡河進迦南的以色列人訓話。因此摩西是申命記的作者，是合乎聖經的，也是可信的（申一：5）。我們相信摩西所寫的五經，全部是出自摩西的手筆；不過，這些書經過後人編排或整理，修輯成為今日我們所看見的書。

至於本書寫成的背景，就是摩西在約旦河東的摩押平原；他面對著二百萬以色列人，訓勉他們。那時摩西已一百二十歲了，他因自己早年的過犯，不蒙神允許他進入迦南。他惟有將帶領以色列人的責任，託付給約書亞。在交接期間，曠野出生的以色列人對先祖的事蹟所知不多，所以，在申命記一章一節很清楚說出本書的宗旨：「以下所記的是摩西在約旦河東的曠野、疏弗對面的亞拉巴，就是巴蘭、陀弗、拉班、哈洗錄、底撒哈中間，向以色列眾人所說的話。」申命記這本書，大部分就是記錄了這些話。

申命記的內容，是包含了摩西的三篇講章。大致講論以色列人的上一代，經過曠野四十年的漂流，深深體會惟有聽從神的命令，才能蒙福。而在曠野成長的新一代，正要進入神應許的迦南美地；或許他們只是耳聞，從未曾親身經歷神的大能；摩西三番四次語重心長的教導他們，希望這些百姓能夠謹記神的誡命。概括言之，共有六點。

一、提醒百姓，惟有神的救恩，他們才可以離開埃及為奴之地；二、提醒百姓，神必賜他們一塊美好、流奶與蜜之地；三、提醒以色列人擁有特殊的身分；他們蒙神救贖，作神的子民；四、提醒百姓，神為他們安排了一個敬拜中心，以色列人要在那裡定時敬拜；五、提醒百姓必須遵守神的誠命，否則便遭受刑罰；六、神應許以色列人，遵守祂的約而不離棄的，一定得到福氣。

本書的結構方面，申命記的文體結構與它的時代相符。申命記的解釋性、重覆性、回憶性，及稍不規則的筆法，表明這些是一些即興講章，甚至有時不按年代順序敘事（如申十：3）。但這種成書的結構，也清楚反映出在那時期以前，及當時盛行於近東國家的宗主權之協議條款；這結構正與聖經強調耶和華神與祂的百姓立約的精神相符。所以申命記是一篇重要的盟約文獻；以色列人重視這卷書，自有其道理了。

由於申命記的重要性，所以以色列人有以下這些慣例：一、凡君王登基之後，必須抄錄申命記一次，以便平時研讀，學習敬畏神，遵守神的誠命（申十七：18-19）；二、以色列人渡過約旦河後，要在以巴路山上立一石頭，將申命記的話寫在上面，使以色列人可以前往研讀（申二十七：4-8）；三、以色列人每逢第七年，亦即安息年；在住棚節中祭司要在眾人面前，朗讀申命記，使一切以色列人都可以聆聽神的話語、神的律例（申三十一：9-13）。

申命記不單對以色列人重要，對今天的基督徒，同樣重要。蒙恩得福的祕訣，就是遵行神的旨意，聽從祂的命令。

第一課

神的帶領，人的叛逆

研讀經文 申一：1—三：29

背誦經文 申三：22

中心信息 摩西首次向以色列人發言，提醒他們神在歷史中奇妙的作為，叫他們不要重蹈覆轍，再犯叛逆神的大罪。

教學目標 使學員明白遵守神的吩咐，乃是得福的要素。

大綱

- 一、神的大能（一：1-5）
- 二、違命之民（一：6-46）
- 三、曠野流浪（二：1-25）
- 四、靠神得勝（二：26—三：11）
- 五、分配土地（三：12-22）
- 六、摩西禱告（三：23-29）

課文概覽

一、**神的大能**（一：1-5）——這首五節成爲本書的前言。第一節闡釋本書的要旨，即摩西向以色列眾民所說的話。內容是追述摩西在何烈山（即西乃山）頒佈神的誠命，這是很重要的時間與地點。因以色列民經過一段曠野漂流的旅程，如今來到約旦河東的摩押地，不久就要渡河進入迦南。在未進入應許地之前，摩西再將律法講解，向他們提醒神與以色列所建立的盟約，這種關係早已在何烈山陳明。摩西盼望他們在進入迦南地仍謹守神的律例。

神給摩西教導的責任，使他成爲祂與以色列人的中保，透過他的領導能力，在整個曠野旅程中，彰顯神奇妙的作為。摩西可說是一位忠心傳達神的誠命者。

二、**違命之民**（一：6-46）——在山上住的日子夠了，神吩咐他們要起行到亞摩利人的山地。在第七、八節的「山地」是指巴勒斯坦的山區，爲迦南中部，描寫了神向以色列人列祖起誓應許得爲業之迦南地範圍。摩西要帶領這群人數眾多的百姓，進入迦南美地。他面對管理方面的困難，於是採用岳父葉忒羅曾提供的良策，選出賢能以助他一臂之力（參出十八：17-22）。如此可發揮分工合作的精神。

當百姓從摩押起行，共走了十一天的路程，抵達加低斯·巴尼亞（2 節）。此地是迦南的南疆入口，為一塊水草茂盛的綠洲。摩西就在此地忠告百姓說：「你要照耶和華你列祖的神所說的上去得那地為業；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21 節）申命記多次出現「得那地為業」，神要他們征服和趕逐敵人，得神所應許之地為業。百姓靠神，不必懼怕，勇敢前往。摩西派探子先去偵察迦南地，也把那地肥美的果子帶回來，向他們證明那地的豐饒。探子雖然將好消息回報，但百姓仍然抗拒前往，可見他們不敬畏神，反而懼怕迦南人。他們因不相信神而違抗神的命令，就失去了進入美地的福氣（35 節）。這是邪惡世代的人所得的懲罰。由此可知不信，發怨言，灰心喪志，會引進對神不信的罪中（32 節），引致有悲慘的後果。

三、曠野流浪（二：1-25）——以色列人再次照神的吩咐離開曠野向北行，朝向應許地前進。他們受神的指示，不可傷害以東人，因跟他們有血統關係，以東人為以掃的子孫。也不可佔領其地，因神已將這地賜給以掃為業（參創三十六：1）。他們繼續行至摩押及亞捫，神吩咐他們不可與該地的人爭戰，因摩押與亞捫是羅得的子孫，是神所恩待之民。以色列人應尊重神對以掃與羅得的應許。

6-7 節講及以色列人走了四十年的曠野路，他們一無所缺，證明神的供應是足夠的。神在曠野從天上降下嗎哪直至迦南境界（參出十六：35）。因此在此時此地要向以東人買糧買水。

14 節提及以色列人照神的吩咐經過撒烈溪，是以東與摩押之分界。自從離開加低斯·巴尼亞到了撒烈溪共有三十八年。以色列人四十年的曠野生活，除去從埃及到達西乃，和在西乃及加低斯生活的兩年，剩下是三十八年。

四、靠神得勝（二：26—三：11）——神雖已將亞摩利人希實本王西宏，和他的地交在以色列人手中。摩西仍差遣使者和睦求情，欲能順利過境。但神卻使西宏王的心剛硬，拒絕請求。由此可知西宏態度不友善，乃是神計劃的一部分。其實神早已立下應許將地賜給他們，不須要用人的方法去得地。神有祂自己的方法來取得該地為業之權利。西宏雖然興起眾民來攻打以色列，但神使以色列人得勝，並毀滅有人煙的各城。「毀滅」一詞，希伯來原文含有「供獻」之意，帶有聖潔的意思。因神所毀滅之物，是屬於別神為可憎惡的。神毀滅這國是屬於宗教的行為，亦可指為神而作的聖戰（Holy War）。

五、分配土地（三：12-22）——本段主要是講分地，可分兩小段講述情況。第一段由 12-17 節講述土地如何分配給流便，迦得支派和瑪拿西半支派。第二段由 18-22 節是摩西吩咐得到土地的兩個半支派的勇士，須與其他支派一同渡河，取

得應許地。他們在新土地上安頓下來得享平安。「平安」乃是進入應許地最重要的一種福氣。

摩西告訴約書亞要以信心仰望神，因他曾親眼看見神彰顯祂的大能，成功地征服約旦河東之地。他們更有理由相信神必會同樣引導他們佔領約旦河西之地。摩西雖是成功的領袖，但只准許遙望迦南美地而不得進入。他受命指派約書亞為領袖。

六、摩西禱告（三：23 - 29）——摩西帶領百姓走到最後一段路程，將要進入美地時的臨別禱告。在他的禱詞中充分表露對神權能的順服與承認神的大能（24節）。當摩西完成歷史上一件大事，心中有一種自我的滿足，就向神祈求：「求你容我過去，得以看見美地。」很可惜他的禱告不被完全接納，只蒙神應允一部分。他只能站在毗斯迦山頂，向東西南北舉目觀望迦南美地（一：37，三十二：51-52）。

課前準備

1. 預備筆、白板。
2. 複印所需之教材，供學生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由教師將申命記作一簡介，使學員認識本書的背景。

書名之意義

猶太人以此書之首字 devarim(word) 意即「說話」來命名。從一：1「以下所記是摩西……向以色列眾人所說的話」顯示出來。申命記可稱為「重申之約」，是摩西在摩押平原向以色列民重述神早已吩咐他們的誠命、律例、典章，即重申當年神在西乃山與他們所立的永約。申命記可說是摩西將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所講的律法濃縮了，期望新生的一代能繼續謹守。因此申命記在聖經約法文獻中佔有獨特的地位。

寫書的目的

1. 以色列人在曠野經過漫長漂流的歲月。第一代的民眾，因不信神的應許受神的懲罰，而死在曠野的路上。後來所誕生的第二代對神的律法全然陌生，故在進入迦南的前夕，摩西先把神的誠命、律例重新申述給新生的一代。

- 申命記載有摩西的遺訓。他重申誡命，力勸百姓要順服神的主權，聽從祂的話而行（四：1-2、5-6），強調順者得福（二十八：2），逆者得禍（二十八：15）。

一、神的大能（一：1-5）

請學員同聲誦讀一：1-5。

地名解釋

- 亞拉巴**（1節）：亞拉巴的希伯來文原意為荒蕪或不毛之地，通稱大裂谷。它從北邊的加利利海，經約旦河谷到死海，再向南延至阿卡巴灣。在聖經中死海又叫亞拉巴海。實際上，亞拉巴從死海往北，大部分地區都是土地肥沃，出產豐富之地。
- 何烈山**（2節）：又名西乃山（Sinai）（今譯西奈），西乃不單是山的名字，也包括四周的曠野，被紅海旁的蘇彝士灣和阿卡巴灣，包圍著的整個半島。西乃山位於西乃半島南端的群山之間。神在這山上與摩西相遇，並賜他十誡。

選擇題

從何烈山到加低斯·巴尼亞，共有：

- a. 十一天的路程。
- b. 三十八年的路程。
- c. 四十年的日子。

答案：a。以色列人因為不信神，信心軟弱而走了許多冤枉路。

二、違命之民（一：6-46）

請學員分段默讀一：6-46。

問答題

- 為何摩西認為他獨自擔當不起管理百姓的重任？

答案：可能有兩個理由：1.百姓人數太多，管理困難。2.百姓諸多爭訟和無數怨言。

- 以色列民是否有理由相信神會使他們征服迦南地？

答案：神看顧他們如父看顧子女。神藉著火柱、雲柱引導他們，基於在曠野的經歷，他們應該對神有絕對的信心；使他們得以進入迦南美地，可惜他們失敗了。

選擇題

在下列詞句中，選出領袖應有的資格。

- () a. 獨裁貪財。
- () b. 誠實無偽。
- () c. 敬神愛人。
- () d. 智慧見識。

答案：b；c；d。如此的領袖才會受人尊敬。

討論題

1. 百姓面對所要征服之地，為何臨陣退縮，拒絕進取應許之地？有何結果？

提示：因他們公開反叛神的權能，失去信心而心裡驚慌，懼怕強大的當地民族而心志消沉。這種消極心態常會使人被引進不信的罪中（32節）。凡在曠野中背叛的百姓，都不得進入美地。

2. 以色列民的失敗對今日信徒有何提醒？

提示：信徒接受基督為救主，是因相信神能救他脫離罪的黑暗；相信神的大能使他面對人生的困境。學習迦勒以積極心態專心地跟從神（36節）。

三、曠野流浪（二：1-25）

請學員輪流讀二：1-25（每人讀兩節）。

問答題

為何以色列人不可與以東、摩押、亞捫三族人爭戰？

答案：因為他們都與以色列人有血緣關係。以東人為以撒長子以掃的子孫，亞捫人與摩押人是亞伯拉罕之侄羅得的後裔。

選擇題

以色列人在曠野流浪的生活共有：

- () a. 四十年。
- () b. 三十八年。

答案：b。四十年應從出埃及之日算起，除去從埃及到達西乃，和在西乃及加低斯生活的兩年，剩下三十八年（參民一：1，九：1）。

配對題

以色列人走曠野路，有何事例說明神的供應是一無所缺。將左邊經文，適當配對在右邊事例上。

經 文	事 例
() 1. 出十五：25	a. 衣服無穿破，鞋無穿壞
() 2. 出十六：4	b. 夜間火柱、日間雲柱
() 3. 出十七：6	c. 汎的曠野降嗎哪
() 4. 申一：33	d. 使瑪拉的苦水變甜
() 5. 申二十九：5	e. 何烈山的磐石出水

答案：1d；2c；3e；4b；5a。

思考題

神對以色列人的供應是一無所缺，今日你是否相信神有足夠的供應？

四、靠神得勝（二：26—三：11）

請用啓應方式讀二：26—三：11。

詞語解釋

1. 和睦的話（26節）：締立和約或提出和平條款。
2. 毀滅（34節）：希伯來原文含有「供獻」之意，帶有「聖潔」的意思。

討論題

1. 為何神使希實本王西宏心中剛硬？

提示：這是神的計劃，因萬事都在神的掌握中。神可使西宏王心剛硬，拒絕請求。另一方面可能是西宏自己的心剛硬，立志敵擋神。神就任憑他使用自己的權力行事。正如神使法老王的心剛硬（參出四：21）。

2. 為何要將所有戰俘擄物盡都毀滅，不留下一個？

提示：這是為神而作的聖戰。聖戰中留下之物都當歸給神，當作對神的奉獻。「沒有留下一個」是因這些民族都是神命令要消滅，以保以色列民信仰的純正。

3. 為何摩西說「沒有一座城高得使我們不能攻取」？

提示：因摩西相信神早已將地交給他們，只要憑信勇往直前。

思考題

神對以色列人的要求，就是絕對信靠順服。你與神的關係上，是否有此領受？

五、分配土地（三：12-22）

請學員默讀三：12-22。

問答題

1. 神將哪一種福氣賜給屬祂的子民？

答案：神使他們在新土地上安頓，沒有外患內亂，饑饉和瘟疫，使他們得享平安。平安乃是進入應許地最重要的一種福氣。

2. 摩西如何勉勵約書亞？

答案：摩西堅定約書亞對神的信心，藉著親眼看見過神的戰勝，使他深信神必照樣帶領他前面的路。

3. 摩西率領百姓戰勝，是否將戰功歸於自己？

答案：摩西將一切的榮耀歸給神，高舉神的名。因他向百姓說：「為你爭戰的，是耶和華你的神。」

思考題

在你的生活上，是否讓神居首位，將榮耀歸給神。

六、摩西禱告（三：23-29）

請學員同聲讀三：23-29。

地名解釋

1. **毗斯迦山**（27 節）：位於死海東北端的一座山，靠近古城耶利哥。神曾吩咐摩西到那裡眺望應許之地（27 節）。後來，摩西也死在那裡（申三十四：1）。

2. **伯·毗珥**（29 節）：本為摩押人城鎮，在分配應許地時，分給了流便支派（書十三：20）。以色列人未進入迦南地之前，曾在伯·毗珥對面的各中安營。

摩西在此山頂觀望這塊給亞伯拉罕後代的土地，他死後便葬在這裡（三十四：6）。

問答題

1. 摩西怎樣向神禱告？

答案：他向神求兩件事：（1）能過去；（2）能看見迦南美地。第一個要求被拒絕，第二個要求蒙應允。

2. 為何摩西稱迦南為佳美之地？

答案：耶和華神所賜給以色列的一塊美地，是有河、有泉、有小麥、石榴樹（八：7-8）也是流奶與蜜，肥沃之地（十一：9）。

選擇題

- a. 摩西進入迦南美地得享平安。
- b. 摩西得神賞賜能以進入應許地。
- c. 摩西只能舉目觀望應許之地。

答案：C。摩西發怒得罪神，是因百姓激怒而引起。摩西擅自發怒，不在會眾面前尊神為聖，被神拒絕進入美地。

填充題

摩西的使命由_____承擔。他的責任是_____及_____。
約書亞、領百姓過河、分配土地。

屬靈教訓

1. 神向以色列人說：「在山上住的日子夠了」。神要他們離開舒適的環境。我們不要停留戀慕安逸生活，要接受新的挑戰。
2. 摩西懇切的禱告仍被拒絕，讓我們學習完全順服，養成一種正確的禱告心態。
3. 摩西認定神要領百姓進取美地，人要努力去爭取神為他們所預備應許之地。

生活應用

1. 省察自己在靈命經歷中，是否忘記順服神的主權，求神赦免。
2. 在本週內向某人作見證，述說神在你身上所行的奇事，見證祂是大能獨一的真神。

第二課

神的指示，人須順服

研讀經文 申四：1-43

背誦經文 申四：40

中心信息 摩西勸勉以色列人蒙神賜福的唯一途徑，就是敬畏神，遵守祂的誠命，棄絕偶像。

教學目標 使學員明白神是大而可畏的，不可敬拜偶像，要專心聽從神的命令，成為忠心的子民。

大綱

- 一、聽從神命（四：1-8）
- 二、聖山經歷（四：9-14）
- 三、戒拜偶像（四：15-31）
- 四、神與選民（四：32-40）
- 五、設立逃城（四：41-43）

課文概覽

一、聽從神命（四：1-8）——摩西教訓百姓要遵行神的律法，因以色列人與其他民族不同，他們是與神立約的子民，是要歸神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十九：6；彼前二：9），因此必須緊緊的遵從神的律法。律例典章是指全部律法，也是他們的中心生命。遵行律法是以色列人進入迦南的條件。

摩西提及發生在巴力·毗珥的事件（三：29），有部分的人不服從神的律法（參民二十五：1-9）。此事件乃是一件污穢可恥的事：以色列的男人與摩押女子行淫，參與偶像的敬拜，違反了神所吩咐的命令，就是不可拜偶像，因神是獨一無二的真神。摩西鼓勵百姓要服從神，才能夠在所征服之地安居樂業，成為別國的見證。神的子民若能守法，才是真有智慧的民族。神把律法頒佈給以色列人，要他們遵行，為一個民族建立大國奠下基礎。

二、聖山經歷（四：9-14）——摩西再次提醒第二代的以色列人，在何烈山所發生的事，囑咐他們要謹慎，殷勤保守自己的心。人的心靈若失去了神和祂話語的保守，就必傾向於邪惡和罪惡。摩西招聚百姓要求他們回憶在何烈山的可畏情景，「招聚」（10節）可譯為教會，這不單是一種宗教性的聚會，也含有教育

性的目的。教導下一代日後在應許之地遵行神的律例並學習敬畏神。何烈山的景象，山上有火焰沖天，並被烏雲和昏暗所籠罩著，主從其中說話，但卻沒有形像顯現。這景象令第一代非常畏懼，而對小孩來說，更是難忘的經驗。

三、戒拜偶像（四：15-31）——神與以色列人立約時，他們並沒有看見祂有甚麼形像。摩西告誡百姓不可造任何代表神的偶像。不可雕刻男像或女像來敗壞自己（16節）。也不可以構想地上任何被造之物的形像來敬拜。如走獸、飛鳥或爬行動物及海中的魚。摩西又警告以色列人不可膜拜神在天空陳列的星體萬象，因天上的萬象是給世人作記號定節期（創一：14-19）。

摩西提醒百姓，神將他們從熾熱的鐵爐拯救出來，變成一獨特的國家與別國不同，是為使這國的子民承受神的產業（七：6）。他們靠著神的恩典被蒙召作神的子民，因此切不可敬拜別神或偶像招惹神的震怒。摩西希望以色列人能專一愛神，謹守與祂所立的約。倘若百姓違反神命而敬拜偶像，就失去立約所應許的福分，咒詛就臨到他們。因此摩西呼天喚地作見證，禁止他們做出任何激怒主的行為（26節），否則他們必在應許之地不能長久，且要分散四方。這是百姓不服從神命令所導致的後果。

以色列人雖然犯罪遭受刑罰，倘若能痛定思痛回轉歸向永活的真神，神仍然不撇下他們。神會因他們的悔改，全心全意尋求祂，就帶領他們歸回自己的國土，因為祂是一位有憐憫和恩慈的神（31節）。

四、神與選民（四：32-40）——這是摩西最主要的一篇訓詞，是勸勉以色列人要遵守律例誡命之結束語。首先，他要讓百姓清楚肯定認識這位真神，曾在他們當中行神蹟奇事，顯出祂是大能的神。因著神的愛揀選他們為自己的子民，承受應許之地。這都顯明祂才是獨一的真神。

因著以色列是神的選民，便要承認祂是主，且要忠於神的主權，謹守律例和誡命，就可蒙受祝福（40節）。這種福分延及子子孫孫，因為神應許凡愛祂守祂誡命的人，就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出二十：6）。

五、設立逃城（四：41-43）——這一小段並不屬於摩西講論的部分，而被視為附錄。主要描述在約旦河東所設立的三座逃城。這些逃城有庇護的作用，凡誤殺人或無心導致他人死亡者，可以逃進庇護城，躲避報血仇之人的追殺，為這類的人提供一個避難所，保障無辜者的生命。

課前準備

1. 先預備筷子與刀叉作為引言的使用，說明「信靠」與「順服」的重要。

2. 將需要解釋的詞句列在板上。
3. 預先準備第四步驟所要使用的字條。
4. 將研習題複印，分發學員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先將「信靠」與「順服」分別寫在兩張不同的紙條上，然後貼在一雙筷子或刀叉上。引進課程的重點，說明神對選民的要求，就是信靠神，聽從神的指示，順服神的帶領，他們就可蒙福。這兩方面也是神對我們靈性成長的嚴格要求，缺少一方面就有問題。正如筷子與刀叉，缺一就難進食。

一、聽從神命（四：1-8）

請學員同聲讀四：1-8。

詞語解釋

1. **律例典章**（1節）：「律例」原文含有銘刻而有行為規範的條文，即是指一種無可變易的指令。「典章」原文是法庭判案依據之條文。與「審判官」一詞同一字根，指神的判決性行動。律例和典章，代表神全部的律法和訓詞。
2. **巴力·毗珥**（3節）：是迦南地原有的神祇之一。按字義，巴力即主人或丈夫的意思。在神譜上，他是亞舍拉的丈夫，是大龍的後裔，為風暴之神，也是主管五穀、牲畜、人丁的生產之神。迦南人敬拜巴力，把淫亂與宗教禮儀混在一起。

問答題

1. 為何神吩咐以色列人不可增刪神的命令？

答案：因這是神完美無缺的啓示，不可任由人擅自修改，且必須完全遵行。即使新約時代的信徒，也受到嚴厲的警告，對神的話不可有絲毫變更（太五：17-18）。

2. 巴力毗耳所發生的事件有何教訓？

答案：這是一件污穢的事件，即以色列的男人與摩押女子行淫，參與偶像巴力的敬拜（參民二十五：1-9），這教訓提醒以色列不可隨從偶像的敬拜，會招致滅亡。他們要忠心持守神的命令，信靠獨一真神。

3. 以色列能成為大國的原因何在？

答案：神把律例典章頒給以色列人，要他們遵守，為一個民族建立大國奠下基礎。公義的律例典章反映出神的聖潔，及神與以色列人有「約」的關係。

思考題

今日你引以為榮的是甚麼？是才幹與財富，抑或是與神的關係被建立或謹守神的話。

二、聖山經歷（四：9-14）

請一位學員領讀四：9-14。

研討題

1. 為何摩西提醒第二代何烈山經歷的重要性？

提示：昔日在何烈山所發生的事，大部分人還是兒童，與父母站在聖山下敬拜。當日景象，令第一代畏懼。摩西再提醒他們要謹記神的指示和律法，並要傳給子子孫孫。因這經歷在隨後的歷史中，帶來了深遠的影響。

2. 招聚百姓有何目的？

提示：「招聚」可譯為教會。這不只是一種宗教性的聚集，也含有三方面的宗教教育目的：（1）聽見神的話得以存活；（2）在世的日子學習敬畏主；（3）教訓兒女謹守「道」敬畏神。

3. 為何只聽見聲音，卻沒有看見形像？

提示：聽見聲音表示注重神的話，而不注重形像。實際上，神是個靈（約四：24），是沒有形像的。因此第二誡嚴禁人作形像或雕刻偶像（出二十：4）。

思考題

為何父母應負起教導子女的責任？（因父母是子女靈性生活的教師，要將正確的道德觀及靈性規範指示他們。）

三、戒拜偶像（四：15-31）

請學員默讀四：15-31。

詞語解釋

1. **鐵爐**（20 節）：比喻以色列人在埃及遭受的苦待。神拯救他們從熾烈的鐵爐中出來，變成一個獨特的國家。
2. **烈火**（24 節）：象徵神的聖潔與威嚴。先知以賽亞也用烈火描寫神（參賽三十：30）。

討論題

1. 為何摩西警告以色列人不可敬拜偶像？

答案：神是靈，不可用任何人或物的形像來代表神。因神不是一個可以被限制的存在物。埃及的眾神是由人構想為各種動物的形像，以色列人曾拜偶像金牛犢（參出三十二：4）。

2. 神將祂的子民從鐵爐中拯救出來，有何目的？

答案：神以祂的大能將子民拯救出來，為使以色列視自己是承受神產業的子民（七：6，十四：2）。但不因此而驕傲自義，而是靠著神的恩典而選上的。

3. 以色列人若背棄神，不聽從神的命令，會有何後果？

答案：摩西提醒百姓若在敬拜神的事上不忠，或不服從神，就會導致國家的滅亡（26 節），被迫離開國土，分散在列邦中。

四、神與選民（四：32 - 40）

請學員輪流讀四：32 - 40。

使用腦力激盪法（BrainStorming）的方法，請學員從 32-35 節，列出神從埃及地領以色列人出來的方法，並隨意講述每一件事。（教員預先製定下列字條，讓學員按次貼在板上。）

試驗	爭戰	伸出膀臂	神蹟奇事
大能的手	大可畏的事		

總結：指出神行這些事目的何在？（顯示祂是獨一的神）（35 節）

問答題

摩西對神選民的獨特行動，提出哪兩個問題？

答案：1.曾在何時，有那一個民族，能像以色列一樣，聽見神在火中說話的聲音還能存活？（按古代傳統，人見神的面或聽到神的聲音就會死亡。2.有那一位神曾從一個國將另一國的人民領出來，藉著神蹟大能顯示自己呢？（很可惜，以色列人雖然看見神行奇事神蹟，仍然選擇不服從神。）

選擇題

神揀選以色列人，是因爲

- a. 以色列爲一強國。
- b. 百姓有獨特之處。
- c. 神愛他們。

答案：c。神對人所付出的大愛，人也因此以愛去服從神。

思考題

昔日以色列人可從出埃及的經歷和神在西乃山的啓示認識神的存在，今日我們又如何認識神？（藉基督在世上的工作，參林後四：4。）

五、設立逃城（四：41-43）

請學員默讀四：41-43。

問答題

設立逃城的目的何在？有何意義？

答案：逃城又可稱爲庇護城。是爲那些無心誤殺，或非故意殺人者而設，使不致爲仇家所殺，可逃到底護城等候審判（參民三十五：12）。逃城可使我們認識生命的寶貴，不可濫殺無辜者，殺人是侵犯了神聖的生命，因生命是神所賜的。

屬靈教訓

1. 摩西向百姓宣告，耶和華是獨一的真神，鼓勵學員要完全信靠神。
2. 將神的道教導下一代，是爲人父母的責任，在日常生活中，以神的道塑造自己的品格。
3. 要有豐滿而快樂的人生，就要聽從遵行神的命令。

生活應用

1. 將「順服」二字貼在每天靈修的地方以作提醒，在凡事上尋求神的旨意，順服神的主權。
2. 在本週內向一位未信的親友，見證神是一位行奇事的神。

第三課

神賜十誡，人須謹守

研讀經文 申四：44—五：33

背誦經文 申五：29

中心信息 神與以色列人立約，要他們遵守祂的命令，他們就必在所居之地長久得福。

教學目標 引導學員明白神頒賜律法，是要人去謹守遵行，藉此與神建立和諧關係。

大綱

一、河東述法（四：44-49）

二、聖山立約（五：1-6）

三、頒佈十誡（五：7-21）

四、聽從遵行（五：22-33）

課文概覽

一、河東述法（四：44-49）——這一小段是摩西頒佈律法的序言，陳述律法的內容。律法包括三方面，就是法度、律例和典章。這三項並沒有嚴格的區分，是從舊約時代律法的延伸。這段也陳明摩西談話的對象，時間與地點。摩西是面對伯·毗珥的全景和毗斯迦，向以色列人宣告律法，是在他們出埃及後的時間，並向他們簡述從亞摩利王所得取之地界。

二、聖山立約（五：1-6）——神將誡命曉諭以色列人，吩咐他們要聽、要學、要守、要行神的律例。「這約不是與我們列祖立的」（3節上），按照希伯來的習慣說，這裡的意思是說不單是與我們的列祖立約，並且也與當時的聽眾立約。這約是耶和華在聖山面對面與百姓立的，是由神直接頒佈給祂的百姓，表示這約的重要性。這約要成為他們生活的守則與信仰的依歸。

「我是耶和華你的神」（6節上），作為第一條誡命的引言。不是以「不可」而是以「我是」為開始，神是阿拉法，神是俄梅戛，祂是造物主，所以必須從祂開始（參啓二十二：13）。這誡命的序言宣告神為他們的救主，是將他們從埃及為奴之家領出來（6節）。神在何烈山所頒佈的十誡，乃是律法的核心。

三、頒佈十誡（五：7-21）——十條誡命包括了與神、與安息日及與人的關係。由第一條至第四條誡命是講及人與神的關係，及人對神的認識與敬拜。「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意即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以色列人在曠野流浪的生活中，應該認識祂是獨一的真神，不該為自己雕刻偶像。神是造物主，絕不應以受造之物的形像如「金牛犢」等來敬拜，甚至不可隨便利用或妄稱神的名字，因神的名是聖而可畏的。

當以色列人到西乃山之後，神要他們守安息日，是為記念他們從前怎樣在埃及為奴，因著神的拯救而得自由。第四條誡命「守安息日為聖日」，乃是神吩咐人要分別一個特別的時間來敬拜神、事奉神，從勞碌中得到安息。正如起初神造天地時，一切受造之物完成後，神就在「第七日」安息。

從第五誡開始至第十誡，是論到人與人的關係。是關乎家庭的保障，個人的保護，以及人與人之間關係的守則。第五誡「孝敬父母」，包括聽從父母。第六誡「不可殺人」，宣佈了生命的寶貴。第七誡「不可姦淫」，立定了神聖、貞潔婚姻生活的準則。第八誡「不可偷盜」，要尊重他人之財物。第九誡「不可作假見證」，禁止在法庭上作假口供或以虛假代替真實。第十誡「不可貪戀」，是指想把不屬自己之物據為已有的不法意念。

四、聽從遵行（五：22-33）——當摩西勸勉百姓順服的時候，他將神賜下法版的情景重述。神藉十誡使以色列人接受祂所啓示的話，有三方面的提示：（1）神的話語是完全的。從「此外並沒有添別的話」（22節），可知道神的話語是最適當的，不須作任何增刪。主耶穌也肯定了這原則（參太五：17-18）。（2）神與人說話（24節）。在山上神與人說話，神從黑暗中發出聲音，他們見到神的榮光，聽到神的聲音，甚至得見神而存活。百姓因經歷神的威嚴而感到懼怕，因害怕聽見神的聲音而招來死亡。因此要求摩西成為神與百姓之間的中保。（3）對神的順服。百姓對神向他們的顯現有良好的反應（27節），他們樂意謹守聽從神的命令。「聽」與「行」是希伯來人所強調的。神對人的反應也作出良好的回應，就是當人存心敬畏祂，守祂的誡命，他們和他們的子孫就永遠得福（29節）。

課前準備

1. 準備白板，紙和筆。
2. 預先複印每個步驟的研習題，分發學員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授課前先發出問題，讓學員自由發表。倘若你的兒女或你的學生犯了規條，他們會有怎樣的感受？你會如何對待他們？你與他們之間的關係又如何？（給予五至七分鐘的分享）然後講出本課之重點：以色列人與神關係的破裂，就是不肯遵守神的律法。

一、河東述法（四：44-49）

請學員同聲誦讀四：44-49。

問答題

摩西在以色列的新一代面前所陳明的是甚麼？

答案：摩西這篇講詞的重點是說明律法的要項和原則。

詞語解釋

1. **律例**（44 節）：原文為銘刻而有規限的條文，是指一種無可變易的規則或指令，包括一些行為規範，以提醒個人或民族的良心。
2. **典章**（44 節）：原文為是法庭判案依據之條文。典章也可解作判詞，是「審判官」一詞的同義詞。此詞也可指神的判決性行動，判斷惡人並為無辜的人辯護。
3. **法度**（44 節）：原文含有證據之意，但用於與神有關時，卻有教訓，嚴規或命令的意思。

二、聖山立約（五：1-6）

請一位學員讀五：1-6。

詞語解釋

1. **約**（3 節）：神與人立約，這是申命記的重要主題。「約」字原文為可以用作有條件的合同，也可用作一種關係的建立，是兩造之間常存的盟約，也可能是完全恩典的立約。
2. **面對面**（4 節）：西乃山之約是神直接頒給以色列人的。並非指百姓看見祂，而是神透過摩西向百姓說話。

填充題

我今日_____你們的律例典章，你們要_____
_____，可以 _____，謹守_____。
_____。

答案：曉諭、聽、學習、遵行。（這幾個詞都是有關聯的，神的話不單要留心聆聽，不斷學習，且要一生遵行，這是神的命令。）

問答題

1. 以色列人如何能相信耶和華是他們的神？

答案：從神奇妙的作為，神與選民的關係，神的救贖，可知道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神，也是他們信仰的要素。

2. 何謂西乃山之約？

答案：是一種完全恩典之立約，即耶和華把以色列人看作特別屬祂的子民，以祂為神，並把十誡頒賜給他們。他們若遵行所立之約必蒙福，違背則遭禍。因此西乃之約，必須成為他們生活的守則，信仰的依歸。

思考題

「約」對如今存活的人是否適用？（參五：3）

三、頒佈十誡（五：7-21）

請學員用啓應方式讀五：7-21。

請學員先作下列的活動：首先將十條誡命的經文與經節分別抄在紙條上，然後將學員分為兩組，彼此配對或重新排列，看哪一組較快完成。

由教員講解十條誡命的劃分：前四條誡命（7-15 節）是指人與神的關係，即人對神應有的態度與責任。後六條誡命（16-21 節），是指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即人與人之間應有的義務和互相尊重的職責。

將學員分為兩組，研討下列的問題：

第一組

1. 為何神說：「除我以外，不可有別的神？」

提示：埃及人有許多的神，但只有耶和華是真神，以色列人要全心全意敬拜祂。「除了我以外」可能是指在我面前不可有其他的神優先於我。或指在我旁邊也不可有其他的神。

2. 為何神不准許人跪拜偶像？

提示：偶像是指人用金、銀、木、石造成或雕刻的神像。如以色列人製造金牛犢為神像來敬拜。神是不准許人跪拜事奉異教的神像，因祂是造物者，不應以偶像來作為敬拜的對象。神是靈，要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祂（約四：24）。

3. 何謂「妄稱神的名」？為何不能妄稱神的名？

提示：「妄稱」一詞，是指空洞或虛假。或假借神的名說謊、起假誓、行邪術等事。因為神的名是聖而可畏（詩一一一：9；路一：49）。

第二組

1. 為何在人與人的關係上，「孝敬父母」是首要的誡命？

提示：孝敬含有恭敬順從，盡心奉養的意思。這是唯一帶有應許使遵守者得長壽之福的誡命。

2. 有關誡命中之禁止姦淫、偷盜、作假見證、貪戀別人之物作何解釋？

提示：「姦淫」是指在婚姻以外的不正當之男女關係。主耶穌特別重視人內心與動機的純正，故指凡看見異性而動了淫念的，就是犯了姦淫（太五：28）。

「偷盜」：即不問自取，私拿他人之物。甚至在心裡謀算他人之物都犯此誡命（參太十五：19）。

「作假見證」：是指說長道短，講謊話陷害人。

「貪戀」：是屬於心意的活動。主是看重人內心的意念，因此要保守自己的心，勝過一切（箴四：23）。

3. 「不可殺人」此誡命是否包括一切殺人的事件？

提示：不一定。此誡命沒有禁止死刑（參出二十一：12）；親族復仇（參民三十五：19，27）或戰爭中擊殺敵人（參申十三：15）。

分享：請將舊約的十條誡命與新約中耶穌的教訓作一比較（參太二十二：37-39），學員可自由分享。

思考題

摩西律法與今日基督徒有何關聯？（參太五：17、21-22、27-28）

四、聽從遵行（五：22-33）

請學員輪流讀五：22-33。

填充題

這些話是耶和華在山上，從_____、_____、_____、_____，大聲曉諭你們全會眾。

答案：火中、雲中、幽暗中。這些話指十條誡命而言，按以色列的傳統，惟有十誡是神直接曉諭全會眾；其餘的律例典章是藉摩西傳講的。

選擇題

百姓得見神表示：

- a. 看見神的形像。
- b. 看見神與人說話。
- c. 得見神在火燄中顯現的威嚴。

答案：b、c。神是靈（約四：24），是無形無像的。

問答題

1. 首領和長老為甚麼會怕見神，要摩西代表他們聽取神的話？

答案：神在火燄中顯現的威嚴，使眾人驚懼，不敢再聽見神的聲音，免得有死亡的威脅，於是請求摩西作他們的中保。

2. 百姓如何能存活得福，並長久居住在所應許的地土上？

答案：永遠得福的根源，乃是敬畏神，並時常遵守神的一切的誡命。「謹守遵行，不可偏離左右」，這是摩西囑咐百姓實踐律法的要求，也是申命記重要之句。

思考題

昔日百姓因神的榮光和威嚴而懼怕，對我們有怎樣的提醒？

提示：使我們對神生發敬畏之心，且樂意遵行神的命令。

屬靈教訓

1. 摩西之約並不單是與以色列列祖所立，也是向我們保證，神的話對今日的信徒仍然適用。
2. 第五條誡命被稱為帶應許的誡命，提醒我們孝敬父母是重要的，而且這是一條蒙福的誡命。
3. 摩西擔任中保的角色，可鼓勵我們為他人代禱，成為一個忠心的代禱者。

生活應用

1. 神命令我們要遵行祂的話，請學員列出一些可行的方法。（如參加主日學、研經班、計劃每日讀經日程表。）
2. 倘若你對父母有藐視的態度，應求神饒恕，並改善自己的態度。

第四課

守神誠命，人必蒙福

研讀經文 申六：1-25

背誦經文 申六：4-5

中心信息 愛神是律法的中心思想，祂為我們預備最好的，只要我們全心全意的愛祂。

教學目標 使學員明白蒙福的條件，就是要尊心敬愛獨一的神，並守祂的誠命。

大綱

一、子孫蒙福（六：1-3）

二、家庭蒙福（六：4-9）

三、民衆蒙福（六：10-13）

四、國家蒙福（六：14-19）

五、民族蒙福（六：20-25）

課文概覽

一、子孫蒙福（六：1-3）——這三節經文指出誠命與以色列民的關係，提醒他們的子子孫孫要謹守誠命，且要一生敬畏神。若能服從誠命，就可在那流奶與蜜之地享福。「流奶與蜜之地」（3節），乃形容迦南地的富庶。按現今人的眼光看來，以色列地到處是高山深谷，雨量稀少，土地瘦瘠，稱不上流奶與蜜之地。但若與以色列人當時所居的沙漠曠野相比，就成了強烈對比。其次北部以色列雨水較多，可作耕種，多產水果，且有蜂蜜，是一塊流蜜之地。

「人數極其增多」是神曾應許亞伯拉罕的後裔，多如天上的星地上的沙，難以數算。這應許也給了他們的列祖如以撒（參創二十六：3-4）和雅各（參創二十八：13-14）。為此他們和其子孫，更應該一生敬畏神，謹守祂的誠命。

二、家庭蒙福（六：4-9）——四至六節為以色列信仰的核心部分，他們稱此片語為「Shema」，希伯來文意即「要聽」。他們以 Shema 作為「信經」，早晚背誦兩次。在他們的公禱書中有「示瑪篇」（恭聽篇），強調一神信仰。

神吩咐以色列人要全心全意愛神，是要盡心、盡性、盡力去愛神。這種愛不是基於律法主義的效忠，而是建基於愛中的深厚關係。這種愛所影響的範圍，包括一個人的每一個層面，即含有理性思維，內在生命和外在行動的表現。

一個愛神誠命的父母，無論在任何時間，任何場合都要以聖道教育兒女。父母在信仰教導上是扮演重要角色，在生活上作孩子的榜樣，並裝備他們活出神的話。摩西教導以色列人，將誠命戴在手上和額上為標記。他們將經文放置在一小匣（稱為佩帶的經文，參太二十三：5），在禱告時就將它們繫在手臂和前額上。他們亦將誠命寫在門框上，表示進出房子，都尊神的話為聖。

三、民眾蒙福（六：10-13）——摩西再一次提醒神的子民，不可忘記領他們出埃及，進入應許之地的神。他們抵達一個已萬事俱備的地方，享有非靠自己能力得來的財富，包括城邑和房屋、水井、葡萄園和橄欖園等。當以色列民置身於富民中，隨著時間的過去，不知不覺就淡忘了神的恩典。富足容易使人靈性墮落，要提防飽暖思淫慾。他們最大的罪是犯了屬靈的淫亂，離棄神而敬拜他神。「忘記耶和華」（12節），有隨從異邦之神的意思。因此摩西要喚醒眾民要完全信靠獨一的神，才會蒙神賜福。

四、國家蒙福（六：14-19）——摩西對民眾的另一警告就是不可「試探耶和華」（18節），回憶瑪撒的事件。瑪撒的原義就是試探的意思（參出十七：7）。這地方又叫米利巴，就是爭鬧的意思。因為以色列人出埃及到了曠野，沒有水喝而與摩西爭鬧。試探可有兩方面：（1）引誘人為惡的試誘；（2）要求有所證明的試驗。不可試探神的補救方法，就是與神保持密切的關係，加強信靠神的心。主耶穌能夠勝過魔鬼的試探，祂也曾引用本章第十六節的經文。

不可試探耶和華是消極的一面，在積極上是要遵守神的道。不只是守著字句的規定，更要在精意上明白神的旨意，留心察看神看為正為善的事，都要遵行，這才能享福和免受敵人的侵害。

五、民族蒙福（六：20-25）——以色列人聚族建國的肇端，是摩西帶領他們脫離埃及的奴役。摩西再一次提醒以色列的父母不可忽略對孩童的教導。他向父母挑戰，要將法度、律例、典章教導他們，並向他們解釋神曾為以色列作出拯救的行動：（1）以色列人的先祖曾在埃及作過法老的奴僕；（2）神曾用大能的手施行十災及使他們走旱地過紅海的神蹟，將他們領出埃及；（3）領以色列人進入曾經應許列祖之地。若要維持國家民族的命脈，家庭生活的和諧，個人常得好處，就要激勵子孫遵行神的道，作為他們行義的基礎（25節）。

課前準備

1. 準備足夠數量的紙與筆分發學員，請他們寫出用心不專的成語。
2. 預備兩個剪好了的心形圖，把它剪成碎片，請學員重新拼合起來。

3. 預先把每個步驟的研習題複印，分發學員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首先引導學員作下列的活動：將學員分為兩組，分發紙與筆。請他們寫出用心不專一的成語。限定三分鐘的時間，看哪一組寫得多，並將成語列在已剪成心形的紙上（例如三心兩意，心不在焉，心懷二意，用心不專等。）由教師引進課程，強調以色列人對神的敬愛不夠專一，引致神的憤怒。

一、子孫蒙福（六：1-3）

請學員同聲誦讀六：1-3。

問答題

摩西為何屢次提醒以色列民要謹守誡命？

答案：因為這是蒙福的條件，敬畏神，謹守祂的律例、誡命，個人便得享長壽，國家得享福祉，並承受應許之地，後裔繁多。

填充題

1. 以色列啊！你要_____，要謹守_____使你可以在那_____之地得以享福。

答案：聽、遵行，流奶與蜜。聽道與行道是並重的（參雅一：22-25）。流奶與蜜是形容迦南地的富庶。

二、家庭蒙福（六：4-9）

請女生讀六：4-9。

活動：教員預先把六：5的經文寫在兩個心的圓形上，然後將心形剪成碎片，再請兩位學員分別把心的圖形拼合，看哪一位拼得快而完整。教員提醒他們，愛神的心是完整而不是零碎的。應該是盡心、盡性、盡力去愛神，即以整個生命與完全的心去愛祂。

盡心：「心」所指是一個人的思想、意志。盡心就是把全人的思想和意念都付出。

盡性：「性」是包括一個人真正的內在生命。盡性就是把個人內在活動的本質全部投入。

盡力：「力」是指人外在表現出來的能量。盡力就是把個人所能表達的能力，都盡情付出去愛主。

研討題

1. 為何摩西要將「耶和華是獨一的真神」提醒以色列民？

提示：因為他們屢次受試探去敬拜別神，正如在西乃山的經驗，鑄造金牛犢來敬拜，惹神的忿怒。神是忌邪的神，不容許我們去隨從別神。祂要我們全心全意敬拜祂，不可心懷二意。在神的誠命中已肯定此意（五：7），因此強調神是獨一的真神，這是以色列民最基本的信仰。

2. 神的百姓如何重視神的話？對今日的家庭有何提醒？

提示：父母要將神的誠命教導孩子。無論在任何時間、任何地點都可談論神的話，注重家庭聖道的教育，世代傳授。因為家庭是屬靈訓練場地，父母是重要的屬靈導師。

3. 摩西對教導誠命有如何的指示？

提示：摩西指導百姓，將誠命戴在他們的手上和額上為標記，並且寫在他們房屋的門框和城門上。把經文寫在皮卷上，放置在小方匣內。這些經文是申六：4-9，十一：13-21；出十三：1-16。

思考題

1. 你如何表達對神的愛，能全心全意愛神嗎？
2. 今天基督徒是否要佩帶經文？（我們不須要這種徒具形式而無實際行動的表現，不要成為虛有其表的法利賽式的基督徒。我們要切實以神的話來行事為人，要不斷學習謹記，內心消化神的話。）（參申十一：18）

三、民眾蒙福（六：10-13）

請男生讀六：10-13。

問答題

1. 以色列人最大的危機是甚麼？

答案：當以色列人置身於安逸生活與財富之中，就忘記那賜恩典與福氣的神。隨著時間的過去，他們就忘記曾在埃及為奴受苦難的日子，忘記神對他們的拯救。

2. 摩西對百姓所面臨的危機有何提醒？

答案：他要百姓謹慎，不可忘記神的教訓。不可做一個忘恩負義的人，要常常記念那將富足賜給他們的神。

3. 本章十三節與馬太福音四章十節有何關聯？對我們有何提醒？

答案：主耶穌曾引用這句話來抵擋魔鬼的引誘。我們要熟讀聖經，將神的話藏在心中，就可以勝過魔鬼的試探。

選擇題

- a. 以色列人能進入應許之地是靠他們的能力。
- b. 他們所獲得的美物、房產都是靠自己雙手經營。
- c. 是神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所成就的一切福分。

答案：c。他們列祖因篤信所應許必會成就（參來十一章），因此使百姓知道不是他們的功勞可進去得地為業。他們不可驕傲，要心存感恩。不可忘記像他們列祖那樣完全信靠獨一的神。

思考題

當人置身於財富之中應有怎樣的心態？（更應謹慎，不可自傲，不可沉溺縱情享樂，忘記賜財富的神。）

四、國家蒙福（六：14-19）

請學員輪流讀六：14-19。

請一位學員試述瑪撒的事件（參出十七：1-7）。瑪撒即試探之意。摩西在何烈山，擊打磐石而出水，就給那地方起名瑪撒。

問答題

1. 瑪撒事件有何教訓？

答案：不可試探神，因試探神乃是一種狂妄懷疑的行為，是從不信的心而來。我們應憑信來到神面前，並不是單靠神蹟來證明祂是獨一的真神，主耶穌曾引用這段經文（太四：6-7）。

2. 享福的條件是甚麼？

答案：聽從神的話，以積極的態度，主動察看神看為正，看為善的事而留心去做。不但可以享福，且免受仇敵的侵害。

五、民族蒙福（六：20-25）

請學員同聲讀六：20-25。

討論題

1. 為何父母要向孩童解釋過去的歷史？

提示：當兒女詢問神的事，父母要向他們解釋神在過去為以色列作出拯救行動。使他們敬畏神，愛祂並順服祂，與祂建立正確的關係。

2. 甚麼是我們行善為義的基礎？

提示：義並不只是如人所講正正當當的行為，更是要完全照耶和華所吩咐的一切誡命，謹守遵行，才能稱為義。並不單照律法的字句行，或只要求外表的行為，也要注意心思意念（參太五：21-28）。

以色列民看重家庭的宗教教育，對今日父母有何提醒？（父母是教導兒女信仰的重要角色，要把神的道教訓他們。對孩子的宗教教育失敗，就容易腐蝕他們對神的信心。）

屬靈教訓

1. 豐滿的人生，不是單靠自己的努力，而是要順服神。
2. 真正的成就，是要遵行神的道。真正的享樂，是要聽從神的話。
3. 要全心敬畏與敬愛獨一的真神，不可惹神忿怒。
4. 父母要負起教導孩童宗教教育的責任，這對他們信心的成長很有幫助。

生活應用

1. 省察自己的生活是否忠心於神，抑或以地位、權勢、事業為重，沒有專一的愛神。
2. 將太六：33 的字條分發每位學員，請他們在本週內每天讀一遍，提醒自己凡事讓主居首位。

第五課

神的警告，人須緊記

研讀經文 申七：1—九：29

背誦經文 申七：6

中心信息 以色列人是神所揀選的民族。摩西多次勸誡以色列人，要他們禁戒與外邦人來往，要滅絕外邦人所留下的偶像，作神聖潔的民。

教學目標 引導學員明白漠視神的警告，必會招致傷痛和失敗，甚至滅亡。

大綱

- 一、聖潔選民，勿沾異族（七：1-26）
- 二、毋忘曠野，牢記苦鍊（八：1-20）
- 三、強族滅亡，全賴神能（九：1-5）
- 四、背逆自大，神必審判（九：6-29）

課文概覽

一、聖潔選民，勿沾異族（七：1-26）——以色列人將要面對死亡與毀滅的恐懼。當他們進入迦南後，就要滅絕迦南地原有的七族人，因為他們的罪孽滿盈，那可怕的邪惡行爲，遭致審判和毀滅。以色列成了神施行公義的工具。因此神的子民不能被異教之風所沾染，參與偶像的敬拜。神藉摩西吩咐他們不可與迦南的人或外邦立約，呼籲以色列要歸耶和華為聖潔的子民。嚴禁與異教者通婚，因為通婚會引入虛假偶像的敬拜，把迦南敗壞的風俗帶進以色列人的生活中，成為日後的禍根。

神揀選以色列民，並不因為他們的人數多於別的民族，或具有甚麼美好條件（九：4-5）。神選上他們，乃是出於神愛的本性與主權。因為愛，神將祂的子民從埃及為奴之地拯救出來，並記念祂向他們列祖所起的應許。神曾應許摩西，只要以色列遵守典章和守祂的約，祂就在所征服的土地上，大大增加所出產的五穀（12-16節）。神的愛是無條件的，賜福卻是有條件的，就是要順服與聽從神的話。

當以色列人進入迦南，想得勝敵人，就要向敵人施行聖戰，要完全消滅外邦人和他們的偶像。甚至金銀珍貴之物，也不可貪圖，都要完全除滅。因為神所憎惡的，人不可珍惜，免得自己也遭滅亡。

二、毋忘曠野，牢記苦鍊（八：1-20）——本段經文是為提醒進入迦南地的以色列人，要記念神在曠野中的引導。神用了曠野的經歷來試驗那第一代的人，他們對神的順服與信靠。上一代的人因屢次抗命而死在曠野；這是一種的懲罰，但對下一代的人卻是提醒。神以嗎哪來教訓他們，學習如何相信神的信實與大能。讓他們明白一個更重要的真理，就是人活著並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摩西再提醒百姓，神以奇妙之法與能力供應祂子民每一方面的需要。在漫長的曠野路程，他們的衣服沒有穿破，雙腳也沒有腫（4節）。曠野的試驗，是神對子民的管教，如同人管教兒子一般。當他們接受這種屬靈功課的操練，使他們進入應許地，能活出信心的生命和忠心遵行神的話。

摩西訓誡百姓進入豐富佳美之地，不可忘恩，心高氣傲。忘記神曾將他們從埃及為奴之地拯救出來。自高者易忘記依靠神而忽視神的恩典，他們以為得貨財是靠自己的能力（17節）。不錯，貨財可能是藉著人的精力與腦力而獲得，但不可忘記生財的本領是神所賜的（18節）。因此要專心敬拜獨一無二的神，倘若不尊重與藐視神，就自取滅亡。

三、強族滅亡，全賴神能（九：1-5）——「以色列啊，你當聽。」（1節上）這是重要的話。當他們聆聽神的話，才能清楚知道敵人的情況。亞納族人是以身驅高大及驍勇善戰而聞名。且所面對的是城堅牆高的大邑。神要讓他們知道人雖無法戰勝他們，但藉著神的幫助，就有勝利的保障。因神在他們前頭作引導，並會勢如烈火的消滅強敵。在人看來亞納族人是巨人，在神的眼中只是渺小如蚱蜢。

神警告那些自大自滿的以色列人，不要為他們本身的義而感到驕傲，沒有一個人可以在神面前稱義。他們能制伏列國，佔領神應許他們列祖的美地，非出於以色列人的義，乃是神要刑罰罪惡滿盈的外邦國家，是因著他們的邪惡而受毀滅。

四、背逆自大，神必審判（九：6-29）——本段是回顧講述以色列人在何烈山與神立約後的事。這約是關乎神與人的關係，在這關係中含有神的吩咐與人的責任。神的吩咐是要人尊敬與順服祂，人的責任是要聽從祂，尊祂為獨一的真神，不可抗命。很可惜，當神給予誡命之際，在山下的子民顯出敗壞的本性，一再背逆神。他們逼使亞倫為他們鑄造金牛犢，在拜偶像和不道德的事上犯大錯而惹神的忿怒。神稱他們為硬著頸項，即頑梗背逆的百姓。神要滅絕他們，將他們的名從天下塗抹。

因著第一代的不服從，在他備拉有許多人被主的火所焚毀（參民十一：1-3）。在瑪撒，因缺水而試探神（六：16；出十七：1-7）。在基博羅·哈他瓦，眾民對吃嗎哪發出怨言，神就使他們吃肉至厭惡（參民十一：31-34）。最可悲的是在加低斯·巴尼亞因不信而藐視神，被神刑罰。

當神要毀滅背逆的百姓和祭司亞倫時，摩西就替他們向神求情（26-29 節）。摩西的禱詞誠懇逼切，充滿愛的熱誠，甚至願以身贖罪。他向神說：倘若祂不肯赦免以色列人的罪，他情願在生命冊上塗去自己的名（出三十二：32）。摩西盡上了先知代求的職分，懇求神施恩不滅絕這些頑梗邪惡的百姓，免得神的聖名遭人毀謗（28 節）。摩西捨己為人代求，真是領袖的典範。

課前準備

1. 將解釋的詞語寫在白板上，引起學員注意。
2. 預備步驟一的分組題目，派發組員研討。
3. 印製步驟四的圖表給學員填寫。
4. 將各步驟的研習題複印，分發學員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倘若家中有危險性的用具，如火爐、電燙斗、電燈等。為父母者必會向孩子們發出警告，如果孩子們不聽從，就會受觸電燙傷之苦，同樣以色列人因背逆，不服從神的命令而自食其果。

一、聖潔選民、勿沾異族（七：1-26）

請學員輪流讀七：1-26。

詞語解釋

1. **七國的民**（1 節）：即七族，是迦南地的土著，屬於異教民族。在這七族中，舊約中最常見的是迦南人，亞摩利人和赫人。
2. **交給你擊殺……滅絕淨盡**（6 節）：神將七族交給以色列人擊殺他們，可稱為「聖戰」，是為神而戰，乃是神的吩咐。免得神的選民被引誘去拜偶像，因此先要除滅異教民族，為保存信仰的純正及子民的聖潔。
3. **黃蜂**（20 節）：按字面解釋，黃蜂是蜂類中較大的，且針毒很厲害，至今在巴勒斯坦仍常見，是令人畏懼的昆蟲。黃蜂除了指真正的蜂類，也可能指神要用以色列人本身力量之外的一種勢力，使敵人敗亡之意。

分組研討

將學員分為兩組，進行下列的研討問題，可由教員作總結。

第一組

1. 神為何要毀滅迦南人？

提示：神要毀滅迦南人是對這些民族道德、靈性的極端腐敗而施行審判（參九：5，十八：12）。同時可保存神的子民信仰純正的方法。

2. 神要將異族滅絕淨盡是否殘酷的行爲？

提示：按著人的感情而言，似乎是殘忍的行爲。但神因著他們對假神的敬拜和不道德的邪惡行爲，到了不能容忍的地步。神要將罪惡清除，才能保存子民的聖潔。

第二組

1. 以色列民蒙神揀選，特作神的子民，神對他們有何要求？

提示：要保持與神的關係，過分別爲聖的生活，作聖潔的子民及完全屬於神，不可敬拜偶像。

2. 為何要禁止與異族通婚？

提示：禁止與異族通婚，純屬宗教原因。因婚姻關係可引入異教神的敬拜。把迦南異教世俗帶進以色列人的社會，導致日後之禍根（參出三十四：16）。

選擇題

神揀選以色列人的原因：

- () a. 優秀的民族。
- () b. 眾多的人數。
- () c. 因神的慈愛。

答案：c。神揀選以色列，是出於祂的主權，非特殊的人爲理由。因著愛，神將他們從埃及爲奴之地救贖出來。

思考題

神對今日的基督徒又有何要求？（我們也是神從世上萬民中被揀選，成爲祂慈愛的兒女。祂要求我們與世界有分別，過聖潔生活，要忠心敬愛祂。）

二、毋忘曠野，牢記苦鍊（八：1-20）

請男生讀八：1-9；女生讀八：10-20。

問答題

1. 神用曠野的經歷對以色列人有何教導？

答案：1. 認知神信實慈愛的眷顧，奇蹟般的供應（3-4 節），滿足他們生存的基本需要。2. 神使用曠野的苦難，讓以色列人認識到自己的無能，需要完全信賴神的幫助。3. 曠野的經歷是一種鍛鍊，當他們因背逆而受懲罰，就學習謙卑順服神。

2. 何謂嗎哪？有何提醒？

答案：神在曠野供應以色列人的一種神奇食物。形狀是薄片如地上的霜。有人把它與芫荽子、珍珠或樹脂作比較。有人說其味像蜜、像新油（參出十六：31；民十一：7-8），這詞在希伯來原文的意思是「甚麼」？因以色列人看見嗎哪時就問：「這是甚麼？」（出十六：15），嗎哪是供應子民肉體的需要，但要他們學習生命本身比食物更加重要。主耶穌親自說明此真理：「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太四：4）

3. 神對子民的管教有何目的？

答案：神以愛來管教祂的子民，使他們透過苦難來學習屬靈的功課。為使他們進入應許之地時，能活出成長的生命，行出信心的生活和專一敬畏神。

選擇題

以色列人心高氣傲的原因：

- a. 靠己力得財富。
- b. 神是賜貨財之源頭。
- c. 遵守神的典章與誡命。
- d. 從奴隸身分變為神的子民。

答案：a、d。以色列人因心高傲而引致忘恩，飽足易使人不認識神。人應謹慎，富足時更應感謝神的恩惠，不然就會帶來危機（19-20 節）。

思考題

今天你已有社會的地位和富裕的生活，對自己的成就應存何種心態？

三、強族滅亡，全賴神能（九：1-5）

請學員同聲讀九：1-5。

問答題

1. 亞納族人對以色列人作何提醒？

答案：亞納族人是身材高大，又是驍勇善戰的民族。沒有人能在他們面前站立得住。神將亞納族擺在他們面前，不是爲了恐嚇以色列人，而是要提醒他們，神會作他們的引導，祂像烈火般，勢不可擋，消滅仇敵。以色列人要靠賴神助，必能克服強敵。

2. 神向祂子民發出甚麼警告？

答案：神並不是因著以色列人的義，才征服外邦國家。警告以色列人不要自義驕傲。其實他們並不比別人好，他們拜偶像，屢次惹神忿怒。

選擇題

神滅絕迦南民族是因爲：

- a. 神堅定祂向以色列人列祖的應許。
- b. 以色列人心存正直，有正義。
- c. 迦南居民罪大惡極。

答案：a、c。迦南人的罪惡已到無可赦免的地步，他們遭毀滅是罪有應得的懲罰。

思考題

神揀選我們成爲祂的兒女，是因爲我們比其他人合適嗎？（參弗二：3-4、8-9）。

四、背逆自大，神必審判（九：6-29）

請學員翻閱九：6-29。

討論題

1. 神稱祂的子民是甚麼？

提示：「這百姓是硬著頸項的百姓。」（13節）聖經多處以硬著頸項來形容以色列百姓（出三十二：9，三十三：3，三十四：9）描寫以色列人的頑梗背逆，如不馴服的畜牲，到了不可挽救的地步，引致神向他們發烈怒。

2. 神如何刑罰以色列的罪行？

提示：「將他們的名從天下塗抹。」（14 節）乃指從生命冊上塗去他們的名字（詩六十九：28）

填充題

神因以色列人的罪行而發烈怒，請找出他們的罪行。

教員試以圖表列出，給予經文，讓學員填上地點與罪行。如下表所示：括號內文乃是答案的提示。

經文	地點	罪行
民十一：1-3	（他備拉）	（惡語觸怒神）
出十七：1-7	（瑪撒）	（缺水而發怒）
民十一：31-34	（基博羅·哈他瓦）	（貪慾埋怨神）
申九：23	（加低斯·巴尼亞）	（不信服藐視神）

選擇題

摩西在 26 - 29 節的禱詞充滿：

- a. 怨恨忿怒。
- b. 哀怒悲傷。
- c. 胸懷寬大。
- d. 懇切求恕。

答案：c、d。禱詞的內容是神以大能的手施行拯救；以色列是祂的產業，神對他們列祖的應許；若在曠野中滅絕以色列人，會被埃及人取笑以色列的神無法履行進入應許地之諾言。

思考題

摩西複述以色列過往的歷史，你對歷史的回顧有何看法？（歷史的回顧可幫助人借古鑑今，作為基督徒行為的典範、教訓與提醒。）

屬靈教訓

1. 神下命令滅絕邪惡的民，提醒我們聖潔的神與邪惡是勢不兩立。我們要遠離惡事。
2. 以色列人忘記曠野的經歷及神的恩典，心高氣傲。我們要提防自滿的危險，驕傲的心是神所厭惡的。

3. 以色列人因犯罪觸怒神而受審判，每個人應為自己的罪行負責。
4. 摩西為百姓以身贖罪的代求，可作為我們為人禱告的典範。

生活應用

1. 將紙與筆分發給學員，請他們列出代禱事項，然後兩人一組的禱告。提醒他們學習摩西代求的心態。
2. 檢討自己一週內的生活行為，有哪些是以自我為中心，求神赦免。

第六課

神的要求，人的依靠

研讀經文 申十：1—十一：32

背誦經文 申十一：12

中心信息 在進入迦南地之前，摩西再次提醒以色列人知道神的要求和祂的偉大。不單自己遵守祂的誡命，更要教導子女遵守。這樣祝福便會臨到他們的身上。

教學目標 讓學員明白謹守神話語的重要，這是神的要求，也是得福的要素。

大綱

- 一、復頒十誡，重新開始（十：1-11）
- 二、全民愛主，恩及寄居（十：12-22）
- 三、勿忘神恩，謹守誡命（十一：1-17）
- 四、牢記神言，靠主得福（十一：18-32）

課文概覽

一、復頒十誡，重新開始（十：1-11）——本段是描述西乃聖約的更新。當以色列人認罪悔改，神就與他們重新立約。使以色列人得著鼓舞。神再次向他們施憐憫，可見神對他們的愛是穩固的。摩西遵照神的吩咐，拿著鑿成的兩塊石版，第二次上山去，並蒙神將十條誡命重新寫在這兩塊版上，將石版放在木櫃中。摩西這次上山又停留了四十晝夜，神接納了摩西為以色列人的求情，不毀滅他們。反而激勵他繼續帶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

本段 6-9 節，報導亞倫的死和埋葬。亞倫死後由他的兒子以利亞撒繼承他擔任祭司。摩西回憶神如何將利未支派分別出來，作為事奉神及為百姓祝福的聖職人員。

二、全民愛主，恩及寄居（十：12-22）——摩西描述神為祂的子民以往所做過的事，並以問題來向子民發出挑戰。他以「耶和華你神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12 節）這問題來挑起子民回應神的愛。神對他們的要求是敬畏、遵行、專愛、事奉守誡命。神從萬民中揀選祝福以色列人，因此神對他們也有強烈的要求。神對他們的祝福是相應於他們是否願意依從祂的話而行。以色列民對神恩寵的反應，應該發自內心向神感謝。

摩西提醒以色列人，神的威嚴偉大，並不是爲了驚嚇他們，而是要使他們對全能造物主存敬畏的心。以色列人要有心靈的割禮和對神律法的服從（16節），摩西宣告神是「萬神之神，萬主之主，至大的神，大有能力，大而可畏。」（17節）祂是不徇情面，也不受賄賂，表明祂是公正無私的神。祂關心富人和窮人，孤兒和寡婦。神也期望他們去善待那些寄居者，記念昔日他們在異地寄居的生活。

摩西要求以色列人，因著神爲他們所作偉大和可畏的奇事，向神獻上一切的讚美，且要以忠誠和感恩的心去事奉祂。

三、勿忘神恩，謹守誠命（十一：1-17）——摩西強調愛神的人，就當遵守神的吩咐和一切的誠命。他再次提醒以色列人三件往事：（1）神以大能的手釋放以色列人，脫離爲奴之地；（2）神在曠野的供應與照顧；（3）神對反叛者大坍和亞比蘭作出毀滅的行動。這些歷史事實是第一代的以色列人所親眼看見神大能的作爲。他們要接受管教，才能夠明白神以何等恩慈照顧他們。

摩西指出埃及和應許之地的不同。神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所賜的地是流奶與蜜，不像埃及多是沙漠之地，異常乾燥。他們進去得爲業之地是有山、有谷、雨水滋潤之地。他們若要得神的祝福，就要遵守神的誠命。神就降秋雨春雨滋潤大地，且可適時播種，秋收冬藏。若不順服不聽從神，就會惹神震怒，天閉塞不下雨，使土地變得乾硬，不能種植。

四、牢記神言，靠主得福（十一：18-32）——摩西將基本的誠命複述，並叮囑以色列人要將神的話緊記於心。將誠命律例作爲他們生活的一部分，和行爲的指南。把這些誠命看爲重要，永不忘記和不能忽略，且要忠實教導兒女，一代傳一代，藉以久居應許之地（21節）。摩西三番四次強調對神的道忠實遵行，專心依靠神，他們就可得勝。

摩西語重心長地指出，祝福或咒詛的臨到，是在乎子民的順服或背逆。誠心的順服可引致祝福與屬靈生命的豐盛，背逆可帶來咒詛與受禍。祝福與咒詛在神的裁判中是絕對無私的。以色列人後期的歷史，證明摩西在這兩座山（基利心與以巴路）所陳明的原則是絕對的。這兩座山至今仍矗立在示劍。見證人類對於是非禍福必須作正確的選擇。祝福與咒詛的主權在於神，但人對自己的選擇也該負上責任。

課前準備

1. 先將「順服」與「背逆」寫在白板上。
2. 將應該解釋的詞語列在白板上。
3. 預先複印各步驟的研習題，分發學員作答。

4. 製作一份自我省察表，讓學員填寫。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授課前，先做下列的活動：將學員分成兩隊；一隊名為基利心，另一隊名為以巴路。當教員讀出一些例子，是與祝福有關的，基利心的隊員就全體站立。若所讀的例子屬於咒詛的，以巴路隊就全體站立。隊員若不留心聽，隨意站立，就算敗了。教員可從聖經事例或生活實例中列出：如亞當、夏娃被逐出伊甸園，亞伯拉罕被揀選等（給予三分鐘作此活動）。然後將「順服」與「背逆」寫在板上，說出今天課程的重點。

一、復頒十誡，重新開始（十：1-11）

請學員同聲讀十：1-11。

詞語解釋

1. **大會之日**（4節）：指以色列人聚集在何烈山下，聆聽神頒佈十誡時的聚會。
2. **木櫃**（3節）：摩西未上山前，用皂莢木所造的一個櫃，內存有兩塊法版，放在會幕的至聖所裡，即約櫃。

研討題

1. 為何要有新的石版？

提示：重寫法版是由於先前兩塊，因以色列民鑄造金牛犢敬拜，觸怒摩西而把它摔破（九：17）。象徵神和選民所立的盟約即告廢除。

2. 神重賜法版，表明甚麼？

提示：神重賜法版意味著與以色列民重新立約，表明神恩待以色列民，再施憐憫。

3. 亞倫犯罪，為何其子仍可擔任祭司職分？

提示：是因著神的恩典、慈愛與憐憫。

4. 利未人無分無業是甚麼意思？

提示：「無分無業」乃指他們沒有像其他支派一樣獲得分地。「耶和華是他的產業」是表明他們可吃祭肉（參十二：12、18，十八：1-2）。每三年之末年所積存的十分一土產，他們亦有分（參十四：27-29）。

思考題

申命記所注重是約櫃內所藏神的話，過於注意約櫃本身。我們對教會的崇拜只注重儀式抑或存敬虔誠實之心呢？

二、全民愛主，恩及寄居（十：12-22）

請學員輪流讀十：12-22。

問答題

1. 神向以色列民有何要求？

答案：有五項的要求：（1）敬畏耶和華神；（2）專一愛祂；（3）專心事奉祂；（4）遵行祂的話；（5）謹守祂的誡命。這些都要發自內心的回應。

2. 以色列人得福之道是甚麼？

答案：神對他們的祝福是相應於他們是否願意順從祂的話而行。我們應該作行道的人，不要單作聽道的人（雅一：22）。

3. 神對聖潔子民最基本的期望是甚麼？

答案：要他們除掉心裡的污穢，按原文直譯：「你們要在心上行割禮」。割禮乃是神與亞伯拉罕和其後裔立約的記號（參創十七：9-14）。為心施割禮，把違背神的惡念，從心裡割除。因心是邪惡思想之根源，故要先清除內心惡念，才能全心全意將自己歸神為聖潔子民（太十五：18）。

思考題

神不以貌取人（17節），今天我們在教會裡，有否以貌取人，只看重人的外表或學歷，而忽略卑微的人？

三、勿忘神恩，謹守誡命（十一：1-17）

請學員以男女啓應方式讀十一：1-17。

填充題

摩西勸勉百姓，向他們提出哪三個要求：1._____（1節）；
2._____（8節）；3._____（13節）。

答案：1.愛神；2.遵守誡命；3.盡心事奉。他們要滿足神的要求，才能蒙祝福。

問答題

1. 摩西提醒以色列民過去的歷史，有何目的？

答案：神以大能的手將他們領出埃及，帶領他們經過曠野及供應需要。另外，摩西藉神對昔日反叛者大坍和亞比蘭的刑罰的史實，教訓百姓接受管教，學習敬畏與順服神。

2. 大坍和亞比蘭犯了何罪？有何歷史教訓？

答案：他們反抗摩西的權威，想要領導以色列走回頭路。企圖以人的方法阻撓神的計劃。在歷史的教訓中，顯明沒有任何人能夠阻止神對祂子民的計劃。

3. 神對列祖應許的話得以應驗，以色列民該盡何責任？

答案：他們應遵守神的誡命。他們能進入應許之地，在那美地活得長久的關鍵，是在於他們的聽命與守道。

思考題

今天我們蒙神的恩典和憐憫，在物質上蒙受祝福。但我們對賜福的神，又該負上怎樣的責任。

四、牢記神言，靠主得福（十一：18-32）

請學員默讀十一：18-32。

問答題

1. 摩西如何警告以色列民要謹守自己的信仰？

答案：摩西提醒他們不要轉向外邦神求助。只有照顧以色列的神是掌管萬有，而非迦南人所迷信巴力之偶像。神的子民要記著，惟有神令雨水降下。

2. 基利心山和以巴路山有何象徵性的關係？

答案：解經家相信此二山的位置和狀況，與祝福和咒詛有象徵性的關係。兩座山各在古代重要城市示劍的各一邊（參巴勒斯坦地理圖）。約書亞曾在這兩座山上定期舉行更新聖約的儀式（書八：30-35），基利心山山坡肥沃，林木茂盛，象徵遵守律法的人所蒙受的福；而貧瘠的以巴路山，土地荒涼，象徵臨到悖逆者身上的咒詛。

3. 摩西如何提醒父母看重神的話？

答案：父母要忠實將神的話教導孩子，使神的話可代代相傳。無論在何時何地都要談論神的話，使神的話成為他們生活的一部分。

思考題

以色列要忠實謹守神的話，今日基督徒對神的話有何回應？（要將神的話藏在心裡，謹守遵行，不單聽道且要行道，參雅一：23-25。）

屬靈教訓

1. 神要求選民敬畏祂，遵行誠命。提醒我們要謙卑順服過聖潔生活。
2. 摩西撮述往事，我們可從歷史的教訓中，接受神的管教。
3. 神子民的幸福有賴於他們對神的回應，順從神的指引是蒙福的條件。
4. 神子民有選擇蒙福與咒詛的機會。神也給人有自由的意志，選擇為善或作惡，我們應行善離惡，討主喜悅。

生活應用

製作一份自我省察表，在表中所列的事項中，檢討自己日常生活對神順服的情況。

事項	經常	有時
每週出席主日學		
每週參加主日崇拜		
實行十一奉獻生活		
忠心參與教會事奉		
關懷社區服務		

第七課

敬拜真神，遠離偶像

研讀經文 申十二：1—十七：7

背誦經文 申十二：25

中心信息 摩西教導以色列人如何在生活上實踐愛神。

教學目標 讓學員明白以色列民要照神所吩咐的方式敬拜真神，不可隨從外邦人敬拜偶像。

大綱

- 一、在聖殿敬拜（十二：1-32）
- 二、拜偶像之罪（十三：1—十四：2）
- 三、敬拜的生活（十四：3—十五：23）
- 四、敬拜三節期（十六：1-17）
- 五、被禁止的敬拜（十六：18—十七：7）

課文概覽

一、在聖殿敬拜（十二：1-32）——本段強調敬拜為始。指明神要以色列民在進入應許之地以後，除了謹守遵行律例典章外，還要以宗教的純正為首位。因此要將外邦人敬拜的場所，一切器物 and 偶像都要徹底毀滅。神曾向他們宣告：「你們不可照他們那樣事奉耶和華你們的神」（4節）。不可以迦南人的方式敬拜耶和華。他們要在神所選擇指定為立祂名的居所去敬拜、求問和獻祭。他們可將燔祭和其他的祭帶到居所，向神獻祭。倘若以色列民能夠在他們的事奉中恆久不渝，那麼他們的家人、僕婢和利未人都能歡樂（12節）。

摩西再次警告百姓，神不許可他們隨意在任何地方獻燔祭，只能在神指定敬拜的地方獻燔祭。摩西解釋何種動物可供食用，無論在禮儀上潔淨和不潔淨的人都可幸吃。摩西嚴嚴的囑咐他們不可吃血，要將血倒在地上，這是禁令。在聖經的觀念中，血就是生命。

本段結語，提及假宗教的危險。以色列民不可被假宗教所誘惑，詢問外邦人崇拜的儀式，仿效他們的惡習來崇拜。特別是將自己的兒女用火焚燒獻祭，這些都是神所憎惡的儀式。

二、拜偶像之罪（十三：1—十四：2）——第十三章的第一部分是指斥假先知，他們藉神蹟奇事來引誘人隨從別神。若先知用言語叛逆耶和華，就要把他治死。第二部分是防備來自家人的危險；若有人誘惑自己的家人去敬拜別神，也要被親友和眾人拿石頭打死。這種大義滅親的行動，為的是要殺一儆百，藉以除去敬拜他神的念頭。第三部分是摩西提出另一個危機的警告，如果有人風聞某城中，有壞人誘惑敬拜偶像，就要處理他們。為免消息不正確而帶來不公正的審判，必須先進行查究，核對事實後，才作出行動。那褻瀆神的城，是會被神咒詛。人口牲畜，財物和整個城一起被焚燒，使城荒廢，成為亂堆。這可顯出神的聖潔，不容忍罪惡蔓延，要徹底清除。

以色列民與其他民族不同，他們既立約成為神的選民，就要過分別為聖的生活。因此不可參與外邦的惡俗；在自己身上用刀切割以表示傷痛，也不可將額上剃光，把頭髮或鬍鬚剃去，以致成了光禿，因為這都是外邦人舉哀時的禮儀（參耶十六：6）。選民要尊重由神所創造的身體，不可傷害己身（參利十九：27-28）。

三、敬拜的生活（十四：3—十五：23）——十四章是最後一段詳述不潔之物的清單，使以色列人在分辨潔淨與不潔淨動物的事上有個清楚的指引，目的在說明何者可吃，何者為不可吃。

訂立嚴格飲食規則是關注到血的問題。大部分被視為不潔淨的動物和鳥類，都是吃肉（肉連血一起吃）。凡一切被禁止的食物，都被視為「可憎之物」（十四：3）。可吃的：凡蹄分兩瓣，又倒嚼的走獸；凡有翅有鱗水中之物；凡潔淨的鳥都可吃。凡自死的都不可吃，是因為自然死去的動物，血沒有除去，吃了就違反不准吃血的條例（利十七：11）。他們可以將死去的動物，給住在他們中間的外族人，或賣給其他的外人。因為他們不是以色列民，與禮儀律無關。

摩西指出十一奉獻的重要性，乃是選民在生活上，當承認神的主權，將地裡出產的十分之一，和牛群羊群頭生的奉獻給神。要將十一奉獻帶到聖所的命令，保證以色列民不會轉到外邦的敬拜地方，將他們的十分一帶到那些可憎厭之地。倘若以色列民所住的地方，離開敬拜的居所太遠，他們可用銀錢來代替田裡的出產（十四：24-25）。每逢三年之末一年，十一奉獻即歸當地的城鎮，為的是支持利未人及窮人（十四：28-29），向極度需要的人施予憐憫。律法規定每七年的末年為豁免年，債主要恩免一切欠他債的人。這可賦予窮人在經濟責任上有一重新開始的機會。

以色列民對待因貧困賣身作奴婢的同胞，只能要他服事主人六年，第七年就當讓他自由出去。出去時，不可讓他空手離去。為主人的，要慷慨地將羊、五穀、酒和油，送給重獲自由的僕人，以致他能有足夠的物質去重新開始新的生活。若

在第七年為奴的自願留下，就要按例在門上把他的耳朵穿洞，作為永作奴僕的標記。

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候，神既沒有擊殺他們的長子和頭生的牲畜，因此神要求以色列民要把長子和頭生的牲畜歸於祂。完美頭生的公牛或公羊，必須帶到神所選擇的聖所，在獻祭後與家人歡樂同吃。若有殘疾的頭生動物，只能留在家中宰吃。宰殺時要留心處理牲畜的血，因為血等同生命。

四、敬拜三節期（十六：1-17）——摩西解釋以色列民該遵守三個特別的節日：（1）逾越節；（2）七七節（五旬節）；（3）住棚節。逾越節是記念以色列人在離開埃及的前一夜，神巡行埃及全地，見門上凡有羔羊之血就逾越過去；門上無血的，就進去擊殺那家的長子和頭生的牲畜（參出十二：12-14）。逾越節後的七天內，只可吃無酵餅（參出十二：15-20）。在以色列人的傳統，酵喻表陰毒邪惡（林前五：8）。因此吃無酵餅就有除舊更新之意。

七七節是在收割初熟麥子後，滿了七個星期再加上一日（即滿了七個安息日的次日，共計五十天。參利二十三：9-16）。所以這節期又叫五旬節。

住棚節是一個收穫的節期，慶祝一年農事完畢，獻上感恩。又名收藏節（參出二十三：16；利二十三：39-42），猶太人於節期中搭棚露宿，以紀念神帶領他們出埃及的大恩。以色列民要在一年三個節期中，三次朝聖。各人要按自己的力量，奉獻禮物，感謝神恩。

五、被禁止的敬拜（十六：18—十七：7）——在各城按著各支派設立審判官和協助的官長。他們要遵行三方面的守則：

1. 不屈枉正直，不可在作見證的事上，冤枉了正直的人（出二十三：6）。
2. 不可看人的外貌而存有偏私意念。
3. 不可受賄賂，賄賂使人雙眼蒙蔽，作出不公正的判決（出二十三：8）。

總言之，要追求至公至義，以致能在應許之地活得長久，蒙神賜福。

以色列民被嚴禁拜偶像，有三項的活動是被禁止：

1. 敗壞對獨一真神的崇拜：不可在壇旁栽樹木，效法外邦人在青翠樹下拜亞舍拉與巴力或立柱像。
2. 殘缺的祭物：將殘疾的祭物獻給神，是藐視神的尊榮，是神所不悅的和不蒙接納的。
3. 故意背教：叛教是破壞了神的命令。故意參與異教拜天象，會受到嚴厲的懲罰。為防止無辜人遭處死，就須先作徹底調查，待證據確實，才能執法。

課前準備

1. 將要解釋的詞語寫在白板上。
2. 複印各步驟的研習題，分發學員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講課前，說出下列例證：有一位婦人信奉佛教，已有相當的年日。當別人向她傳福音，把真神介紹給她，使她知道敬拜獨一真神，就是耶穌。她也承認耶穌是真神，但只是口裡承認，心裡不敢相信。因她怕得罪心中的佛，於是夜間在夢中常受撒但擾亂心緒，沒法安寧。主要是她沒有拿出信心，專一敬拜真神，不敢遠離偶像。神嚴厲吩咐以色列民不可隨從外邦人崇拜偶像的惡俗，要專心敬拜獨一真神。

一、在聖殿敬拜（十二：1-32）

請學員翻閱十二：1-32。

詞語解釋

1. **燔祭**：在以色列的各個節期裡，燔祭都佔一個很重要的地位。常獻的燔祭一天要早晚獻一次，要獻沒有殘疾的公羊羔一隻、或公牛犢、綿羊、雀鳥。獻祭者把祭牲帶到會幕，按手在祭牲頭上，然後在祭壇宰殺。把不潔的部分洗淨，切成塊狀燒在壇上，獻給耶和華作「馨香的祭」。只有祭牲的皮是歸給祭司（參利一：3-17）。
2. **平安祭**：平安祭是一種基本的祭禮。可用公或母的牛或羊為祭牲。將祭牲宰於會幕門口，而不是在祭壇。平安祭的高潮是愛筵，除燒在壇上和歸給祭司的部分外，餘下的祭牲交還獻祭者。把祭牲宰了與家人和鄰近的利未人同享（參利七：11-21）。
3. **甘心祭**：在一年三次的聖會中，以色列民把禮物帶到聖所，是他們甘心樂意的，非律法所要求。祭肉必須在第二天吃完，留到第三天就要用火焚燒（參利二十二：18-23）。

討論題

1. 獻祭的目的何在？

提示：各類的獻祭與祭物，在以色列民中，有許多不同的價值和目的。在古代而言，獻祭被認為是討神喜悅。也表示感激神的恩惠，與家人同敬拜。

2. 神為何要揀選敬拜的居所？

提示：因外邦人有很多偶像，為要防止以色列民偏離正道而敬拜偶像，神要揀選敬拜之地。祂要將祂的名立在屬於祂自己的地方，用祂所指示的方式敬拜。

3. 為何禁止吃血？

提示：摩西警告人民不可吃血，要將動物的血倒在地上。血和生命是具有同等的意義，認為生命是在血裡頭（參利三：17，七：26-27）。

4. 外邦之神不說話，如何訪問他們的神呢？

提示：訪問他們的神，可能包含兩個意義：（1）去探看他們的神壇或神廟，存有瞻仰的心態；（2）去查問拜偶像者如何崇拜，而倣效他們的儀式。

思考題

基督教會對崇拜的模式有何看法？（敬拜雖沒有一定的模式，但卻應包含歡樂（讚美）、感恩、聆聽、分享的內容。）

二、拜偶像之罪（十三：1—十四：2）

請學員輪流讀十三：1—十四：2。

先由教員解說先知的職分，與假先知有何不同：舊約的先知，按原文的意義是一位受靈感的傳道者。他們講說預言，目的是使當時代的人知罪悔改轉向神。他們也講說過去的歷史，提醒人從歷史經驗中得教訓。他們敢於譴責違抗神旨的權貴。古時神藉夢或異象向人啓迪祂的旨意（民十二：6），但後來假先知也宣稱自己是作夢的人，以「白日夢」來欺騙人（參耶二十三：25-32），其實是妖言惑眾，引誘人隨從別神。舊約所講的假先知有兩類：（1）以事奉神為名，卻以餬口為實。（2）事奉別神（參十八：20）。

問答題

1. 摩西如何向以色列民發出警告？

答案：（1）以色列民不可聽從虛假的謊言；（2）神的百姓需要認識這是神的試驗，看他們的抉擇是否正確；（3）要將假先知治死（十三：5）。

2. 如何對抗那些背叛神的人？

答案：（1）不可讓步或聽從；（2）不以寬容之心來向他們表示憐憫；（3）用石頭將這些叛教者處死。如此才能清除或抑制邪惡蔓延。

3. 為何不可用刀劃身和將額剃光？

答案：這都是異教習俗，是外邦人舉哀時的禮儀（參耶十六：6），若以色列民參與這類的儀式，就是犯罪的行為。

思考題

我們如何對抗今日的異端邪說的誘惑？（要以嚴厲的方法來防止異端的侵入。如主耶穌的警告（參太五：29-30），不可有容忍異端的傾向。）

三、敬拜的生活（十四：3—十五：23）

請教員與學員用啓應方式讀十四：3—十五：23。

分組習作：將學員分爲兩組，分別從十四：4-20 經文中列出可吃與不可吃之物。

問答題

1. 為何不可吃自死之物（非人所宰殺），如何處理？

答案：凡自死之物（非人所宰殺），不可作爲食用。是爲潔淨的禮儀而不吃，因身上的血仍未流出。血是代表生命。但可給城裡寄居的吃或賣與外人吃，這是與禮儀有關。寄居的和外人不必遵守以色列人的禮儀律。

2. 在舊約時履行十一奉獻有何意義？作何安排？

答案：意義方面（1）代表獻給神的禮物，承認田裡的出產及家畜都是從神而來，向祂回報；（2）提供與維持聖殿及殿中職員的生活所需，如祭司及利未人。

安排方面（1）住離聖所遠的人，不便將出產的十分之一和頭生的牛羊帶去，可將物變賣爲銀子帶去，作爲獻祭和吃喝使用；（2）要照顧本城的利未人，取些牛、羊宰了與他們一同歡樂；（3）每三年一次的土產之十一奉獻，積存於本城，用於貧困孤寡和利未人的需要上。

3. 何謂「豁免年」？對窮人有何幫助？

答案：原意指釋放、鬆手之意。每逢七年的末一年，定為安息年（出二十三：10-11）。在這一年，以色列人不耕不種，讓地休息，並讓地在安息年所自出的歸給僕婢、僱工和寄居的外人當食物（利二十五：6），在安息年期間，債權人都要豁免所有借給同胞的債務。律法賦予窮人在經濟責任上有一重新開始的機會，放下壓人的債務負擔。

思考題

當時的百姓吃喝快樂，沒有忽略利未人，對我們有何提醒？（我們要多關心在殿裡事奉神的聖工人員。）

四、敬拜三節期（十六：1-17）

請學員同聲讀十六：1-17。

解釋逾越節、七七節（五旬節）、住棚節（請參閱課文概覽）。

思考題

1. 節期對基督徒有何教訓？（參西二：16-17）
2. 昔日以色列民守節表示向神感恩，他們也慷慨幫助孤兒寡婦。今日我們應如何守節？（只與家人歡渡節日是不夠慷慨，應與他人分享，包括物質上和神所賜的福音。）

五、被禁止的敬拜（十六：18—十七：7）

請學員輪流讀十六：18—十七：7。

填充題

1. 審判官應遵守那三個基本原則：1._____；2._____；3._____。

答案：1.不屈枉正直；2.不按外貌判斷人；3.不可受賄賂。

2. 若要定犯罪者的罪證，須經過那五個步驟：1._____；2._____；3._____；4._____；5._____。

答案：參閱十七：4。1.有人告訴你（這是風聞）；2.你也聽見（親自聽到惡事）；3.細細的探聽（進行偵查）；4.果然是真（找出證據）；5.準有這惡事（確實無誤）。

思考題

舊約對犯罪者的處理與新約耶穌處理的方法有何不同？（一個是律法時代（定罪），一個是恩典時代（赦罪）。）

屬靈教訓

1. 神吩咐將異教崇拜地點摧毀，幫助我們對真神的敬拜應有正確的觀念，除去在日常生活中，不榮耀神的事。
2. 以色列民十一奉獻的規定，可提醒我們要甘心樂意地獻上，作一忠心的好管家。
3. 神喜悅我們過廉潔公正的生活，不貪婪、不受賄賂、不看人的情面、建立高水準的道德生活。

生活應用

1. 昔日神揀選指定的居所讓人敬拜，我們每個主日是否也選定一個屬靈的家（教會）來敬拜，且忠心於一個教會。
2. 省察自己的奉獻態度，是否甘心樂意，抑或是機械式，如納所得稅的心態。奉獻也是敬拜生活的一部分。

第八課

神的律法，人須遵守

研讀經文 申十七：8—二十一：21

背誦經文 申二十：1

中心信息 神藉著所頒佈的律法，使人與人、人與國家、人與信仰之間，都有一定的規則可依。以色列人若能遵守，神的應許便會臨到他們。

教學目標 使學員明白律法的功用，是為保障人的安全。人遵守律法與否，亦影響與別人的關係。

大綱

- 一、領袖的律法（十七：8—十八：22）
- 二、保障生命的律法（十九：1-21）
- 三、戰爭的律法（二十：1-20）
- 四、謀殺、戰俘和家庭的律法（二十一：1-21）

課文概覽

一、領袖的律法（十七：8—十八：22）——以色列人在耶路撒冷設立最高法庭及制定法規，處理各種難判斷的案件。這法庭是由祭司和審判官所組成。若與宗教有關的案件，交由祭司處理。若是民事訴訟的事，由審判官判決。當最高法庭宣佈判決，涉案者必須遵照決定而行。若敢違抗法庭的判決，必被處死（十七：12）。

十七：14-20 是一段有關立王的描述，並訂出一些指示。君王是按神的旨意選出，必須是以色列人（15 節），君王不單要遠離驕奢淫逸，隨從別神。王要有一份律法抄本，平生誦讀，學習，以謹守遵行神的律法和誠命，才可得蒙祝福，國位長久。

利未人是以色列眾支派中獨特的一個支派，他們沒有支派所屬的地業，也沒有產業，他們是聖所的祭司，可擁有合法的權益。這權益就是耶和華是他們的產業，意思乃是說百姓獻給神的初熟土產，以及獻祭中分給他們當得的那部分，就是他們吃用所需的來源。這也是他們的福利。

先知是神的代言人，主要任務是指出神的旨意，然後將其中的信息傳遞出去。假若先知擅敢託主的名來發言，就必治死（十八：20），真的先知是擁有深

厚的受託感，權威地奉主名發言，如屢次告誡以色列民不可效法迦南人，將兒女經火和占卜、觀兆、行邪術與交鬼，這都是神所憎惡的事。

二、保障生命的律法（十九：1-21）——本段是講及生與死的問題，為處理謀殺與誤殺案件，作出審慎的規則。國家設立逃城為保障誤殺者的生命。若一個謀殺犯逃進逃城，長老們便要進行調查。若認定他是犯了謀殺罪，城內的長老就要到逃城去將謀殺犯領出，交由報血仇的人將犯人處死。

有關見證與假見證的處理，在進行任何指控調查前，必須有兩個以上的證人，不能單獨以一人的見證為準，避免有偏差之弊。至於作假見證的人，在高等法院細查後，證明控訴人是作假見證，就須處死（18-19節）。這種嚴刑是阻嚇他人效法，且使人尊重聖潔之神，因神是憎惡說謊者，妄作見證。因此在處理作假見證的判決上，絕不能寬待，要以命償命，以牙還牙，以眼還眼，以手還手，以腳還腳。

三、戰爭的律法（二十：1-20）——本段是說明戰爭的條例。所對抗的敵軍若配備馬匹戰車，且人數眾多。摩西提醒以色列民不要懼怕，因為神既能將他們從埃及拯救出來，保證也必會與他們一同作戰，保守他們。提示他們與敵軍作戰，不是靠車馬，也不是靠人多，而是靠神的大能。有關免參戰的條例：那些新建房屋未入住的，新種葡萄園未享受其中果實的，新訂婚仍未迎娶的，以及懼怕膽怯的，都可以免役回家。

摩西將兩個不同的戰爭策略指導百姓：當進攻遠的城市，就先提出和平協議，倘若城內居民願降服，就收他們為奴隸。若拒絕和平協議，便圍攻破城。將城內男丁殺絕，而女人、孩童、牲畜財物，則成為戰利品。但對於迦南地的城市，戰爭策略有極大的不同。就是對迦南地各族居民，不論男女老少都要滅絕，免以色列民受引誘而敬拜他們的神，隨從他們的邪風惡俗，行耶和華神眼中看為憎惡的事。

四、謀殺、戰俘和家庭的律法（二十一：1-21）——摩西為那些不知誰是兇手的謀殺案提供指引。當被謀殺者棄屍荒野，又找不到兇手，那麼最接近屍首的城鎮長老和審判官，就領取一隻未曾耕地的小母牛，牽到活水溪流，在未曾被耕種過的山谷，將小母牛的頸項折斷，長老們就在其上洗手表明無辜，與殺死人的事無關。他們向神禱告，求神遮蓋這污染地土的罪過。

有關戰爭中的女戰俘，以色列的士兵可以娶這些女子為妻。在成婚前，先要經過一些禮儀，如剃去頭髮，修剪指甲，毀滅被擄時所穿的衣服。既娶她為妻，日後若不喜歡她，就要由她隨意出去，不能將她當貨品出售，或以奴僕待她。

家中若有頑梗，不受父母教訓之逆子，即違反誠命，犯了忤逆罪，就要交長老審訊，審查屬實，眾人可用石頭打死他。這種嚴刑乃警戒人不可效法悖逆之子所行的惡事。

課前準備

1. 把要解釋的詞句寫在白板上。
2. 預備一張以色列國的地圖，指出三座逃城的地點。
3. 將各步驟的研習題複印，分發學員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首先發出問題，讓學員回應。為甚麼交通部要定出馬路上的交通規則？倘若駕駛員不守規則，會產生甚麼後果？給予三分鐘作回應，然後由教員指出重點，定律法的目的及守法的重要。神為人的好處定出各種的律法，為要保障人的生命，人若不守法，就自食其果。

一、領袖的律法（十七：8—十八：22）

請學員默讀十七：8—十八：22。

詞語解釋

1. 占卜（10 節上）：人為了欲知事情的結局，或將來所發生的事就去占卜。其作用是為解決這些問題而提出答案。通常是用錢幣，竹籤或相類的東西來進行卜算。
2. 邪術（10 節下）：指用催眠或魔術之類的方法，用咒詛等來進行治病、趕鬼、保平安之妖術。
3. 過陰（11 節上）：指一些招魂或向死人的陰魂求問或交談，以說明人生現狀或將來的景況，屬於邪術的一類。

填充題

最高法庭是由_____和_____組成。

答案：是由祭司和審判官組成。在處理有關宗教問題時，大祭司便擔任法庭的主席。處理世俗事務時，則由審判官負責。他們必須是精明而富於經驗，才能作出公正的裁決。人民須尊重最高法庭的判決。

問答題

1. 哪些是屬於難判決的案件？

答案：（1）決定一個人所犯的是蓄意謀殺或誤殺；（2）有關財產的訴訟，而當中必須維護受害者的權利，而罪犯必須將財物歸還；（3）有關遇襲或人身受傷的案件。

2. 對以色列君王有何禁令？為何王要誦讀律法書？

答案：三個禁令：（1）不可擁有大批戰馬，會導致高傲而忘記依靠神；（2）不可多立妃嬪。娶了異教的妻子，易將拜偶像的習俗，引進國家。（3）不可積存極多金銀，以致驕奢浪費。君王必須將律法書抄錄一本，不單要保存在身邊，且要經常誦讀，學習，並通曉其中的教訓，就能敬畏神且行神所喜悅的事。

3. 利未人可獲得何種福利？

答案：利未人是以色列眾支派中獨特的一個支派，他們沒有地業與產業。因耶和華是他們的產業（十八：2）。利未人可享有合法的權益（十八：3-5）。

4. 先知與祭司有甚麼任務？

答案：先知主要的任務是神的代言人，將神的旨意傳達出去。祭司的角色是在於組織、維持及操作聖殿中的事，按照禮儀舉行獻祭和陳列祭物。

分組討論

將學員分為兩組進行討論。第一組找出真先知的特性，第二組找出假先知的特性。（在白板上寫出真先知與假先知兩欄，並將所得的資料列在板上。）

提示：假先知擅敢託主的名來發言，擾亂百姓。真先知的信息或預言是從主而來，必能應驗（參申十三：1-5）。

思考題

我們如何辨明傳講神話語的人？（參林前十四：29；約壹四：1-3）

二、保障生命的律法（十九：1-21）

請學員輪流讀十九：1-21。

問答題

1. 逃城的設立及目的何在？

答案：逃城即「庇護所」。在迦南地有三座逃城，就是加利利的基低斯，以法蓮山地的示劍和猶大山地的希伯崙（民三十五：14；書二十：7）。逃城是為那些意外造成別人死亡的誤殺者，提供一條生路。本來殺人者應是血債血償，但誤殺人既不是蓄意殺人，就不應判以死罪。神是公正與公義的神。

2. 如何處理蓄意謀殺的案件？

答案：若一個謀殺犯逃進逃城，長老們便要進行調查。如果確認那人是犯了謀殺罪，便要將犯人交給死者的親屬，由他們將犯人處死。

3. 長老如何作出決定？

答案：長老所作的決定，必須是光明正大和嚴明公正的。為免國家要為無辜者的死向神負責，這些長老絕對不能接受賄賂。

4. 證人如何驗證犯罪者？

答案：一個基本的指引是：單獨一個證人，不足以指證人犯了任何罪。若只憑一個人的口作見證，有時會因個人觀點，角度的偏差，容易屈枉入罪。因此在任何指控進行調查前，必須先有兩三個人，或多人的見證。綜合不同的角度和觀點，找出真相，才可定案。

思考題

1. 你對傷害他人生命有如何的想法？（我們是按著神的形像而被創造，應尊重個人生命的價值，及尊重神對生命的主權。）
2. 我們應否奉行舊約的「以牙還牙」的律法？（參太五：38-42）

三、戰爭的律法（二十：1-20）

由男學生讀 1-10 節，女學生讀 11-20 節。

研討題

1. 摩西為何要勸戒應戰的以色列人？

提示：因他們看見敵國人數比以色列眾多，還有配備馬匹和戰車的軍隊，以色列民就生畏懼。摩西提醒他們，神曾將他們從埃及拯救出來，神必會為他們爭戰，不必懼怕。

2. 為何要滅絕迦南地各族的居民？

提示：因他們行可憎惡的事，敬拜別神。異族拜神的邪風敗俗，如將兒女焚燒獻祭。絕滅他們是免以色列民受誘惑而隨從他們的邪情惡俗，得罪耶和華神。

3. 為何要訂出戰爭的策略？

提示：參閱課文概覽。

填充題

可免參戰的人是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答案：1. 剛建好房屋，尚未奉獻；2. 剛栽種了葡萄園，未曾嚐過；3. 剛訂了婚而未迎娶。這些都出於人道的理由，使他們免服兵役。

思考題

今日信徒應如何抵擋罪惡？（不可以姑息罪惡的行為，如墮胎、同性戀等。）

四、謀殺、戰俘和家庭的律法（二十一：1 - 21）

請教員與學員以啓應方式讀二十一：1 - 21。

問答題

1. 如何處理被謀殺者的事？

答案：（1）藉城鎮長老和審判官到棄屍現場，代表整個社會負上責任；（2）將母牛帶到活水溪流，折斷其頸。指以一條生命作抵償死者之命，（3）用水洗手，是一項嚴肅而公開的儀式，表明某人無辜，宣佈對這項罪的清白，（4）向神禱告，求主接納為民的贖罪。

2. 如何處理戰爭中的女戰俘？

答案：參閱課文概覽。

3. 如何處理逆子的條例？

答案：家中逆子雖被父母懲治，仍不聽從，要採取下列步驟：（1）父母二人就要將他帶到當地的城門；（2）在城門口由長老審訊。城門口是古代審判的場所。

思考題

今日我們如何管教兒女？是否有治家的規條，抑或縱容他們，任意妄為。

屬靈教訓

1. 先知是神的代言人，有一種受託感。今日我們是傳福音的人，也應有使命感。
2. 逃城的設立是避免濫殺無辜，提醒我們要重視人的生命，因生命是神所賜的。
3. 以色列人靠著神的力量戰勝敵人，今天我們也要靠著神打屬靈的勝戰。

生活應用

1. 君王要經常誦讀律法書，學習敬畏神。基督徒如何實行這原則？（每天安排讀經的時間，牢記神的話。）
2. 神警告以色列人要憎厭罪惡。今日我們面對世代的罪，如墮胎、同性戀、酗酒、吸毒等的罪行，採取姑息抑或抗拒態度。

第九課

神的律例，人的責任

研讀經文 申二十一：22—二十六：19

背誦經文 申二十二：4

中心信息 摩西頒佈律例法則，主要是使以色列人知道，如何處理人與人、人與神之間的關係。使以色列人所作的，都在神的旨意之下。

教學目標 讓學員明白神律例的精髓要義，且要謹守遵行。

大綱

一、關懷他人的律例（二十一：22—二十二：12）

二、婚姻的律例（二十二：13-30）

三、會幕、軍營聖潔的律例（二十三：1-25）

四、離婚與再婚的律例（二十四：1-22）

五、公平的律例（二十五：1-19）

六、奉獻土產的律例（二十六：1-19）

課文概覽

一、關懷他人的律例（二十一：22—二十二：12）——人若犯了該死的罪，就要公開處死罪犯，把屍首掛在木頭上或樹上示眾，即該犯人的罪行，是神人共咒詛的。但他們的屍體必須在日落前取下來埋葬，免得沾污大地，使地面腐臭而影響地的收成。保羅在新約中也指出，當耶穌為我們的罪成為贖罪祭，祂是被眾人所棄所咒詛的（加三：13）。

處理失物或牲畜的條例：凡看見有人的牲畜迷失了路，或別人的失物，都不應該假裝看不見，總要送回交還或拾回送還給原主。看見牛或驢背負重物跌倒時，不可佯為不見，乃要幫助牠的主人把牠拉扶起來。這是好鄰舍的表現。

當以色列人建造房屋的時候，他們要留意屋頂的建造，為著安全起見，周圍都要有欄杆或圍牆。以色列的房子都用石塊砌成，為防禦寒冷、炎熱、和風雨，所以房頂的那幅平面牆是特別厚。在夏天時，人們可在屋頂消磨或睡覺。若不安裝欄杆，有人跌死，就是一種疏忽的殺人罪。

二十二：9-12 的經文並沒有充分解釋，為何兩種種子不可混雜，兩種牲畜不能同負一軛。不可穿以羊毛和細麻混雜作的衣料。相信是神創造萬物，各從其類，不可混雜使用。

二、婚姻的律例（二十二：13-30）——本段是講及貞潔的條例：按習例，以色列人結婚後，發現妻子不是處女，他可提出指控。但若是因恨惡而信口誣告她，女方的家長便要拿出她是處女的證據（即女方新婚後交父母收藏染有血漬的床布）。到城中向長老投訴。長老獲得真憑實據，男人被抓，宣告他信口誣蔑人，可將他鞭打，同時罰款一百舍客勒，給子女方父母作補償名譽。因丈夫令他的妻子，家人都蒙羞，規定此後不能休她，保障女方在家中有穩固地位。若女方拿不出為處女的證據，她要被拉到父家門口，在那裡被人用石頭打死，因她犯了淫亂，作了醜事。

有關淫亂和強姦的條例：（1）若一男人被發現與有夫之婦行淫，兩人都要處死；（2）若一男人與已訂婚的女子有淫亂行為，兩人被帶到城外，用石頭打死；（3）若在野外，一名男子遇上別人的未婚妻而強姦她，只有那男子被處死。女子本沒有該死的罪，因她呼叫求助，沒有人聽見；（4）若一名男子強姦了還沒訂婚的處女，事件被揭發，男子不只要付女子的父親五十舍客勒，更要迎娶她為妻。這些條例是在於鼓勵及尊重一夫一妻的婚姻制度。

三、會幕、軍營聖潔的律例（二十三：1-25）——這裡提出某些人是被禁止進入耶和華的集會敬拜，為了確保敬拜者的純潔。那些性器官有殘缺或被閹割的人，可能與異教風俗有關。迦南人在聖所敬拜進行閹割的事，摩西禁止以色列人有此惡習。私生子是在亂倫下出生的孩子，可能包括迦南人廟妓的子孫。這等人不可參與會幕的敬拜，避免遭到任何潛伏性的毒害和影響。還有亞捫人及摩押人也不得參與聚會，因這兩國對以色列懷有敵意。

軍營潔淨的條例：如夜間夢遺，隨地便溺，都被禁止，這是與衛生及健康有關。軍營必須在各方面都保持潔淨，使保護和救拔他們的神，喜悅與他們同在。神是聖潔的，祂不能容忍任何污穢可憎的事。所以以色列人更應注意軍營的清潔，以致在聖戰中得勝。

15-16 節指出從外地逃出來的奴隸，毋須交回給他的主人，並獲准在城中任擇居地，且受保護。這是律法的仁慈，也是人道精神的表現。

17-18 節提及娼妓變童的條例，在迦南地的本土宗教，因為與生殖和豐產有關聯，所以有男娼女妓的存在。這是神所憎惡的，因此聖殿也不可接受這種錢作還願之用。

19-20 節論到收取利息的條例。放債取利，是欺壓人和殘害貧困人。收取利息是一種偷的行為，有錢人從不幸的人謀取利潤是可憎的事。借貸不可取利，是使以色列人在神立約的愛中，彼此照顧。

21-23 節是許願的條例。以色列人可以向神許願，但必須按自己所許的願償還。不還願是罪，如人欠債不還，神必要追討。這不單與個人的誠信有關，也讓人知道神是輕慢不得的。

四、離婚與再婚的律例（二十四：1-22）——當丈夫發現妻子有不體面的行為，可寫一張休書給她。被休的婦人一旦離開，她便可以再婚。假如她的第二任丈夫恨惡她而給她休書，或因丈夫死亡，她的婚約被解除。但律法仍規定這個女人不能再與前夫結合，因這是神所憎惡的。

不可拿磨石作抵押（6 節）。律法指明貸款人不可拿去債務人的上下磨石為抵押品，以致主婦不能以磨石磨碎穀粒成**面粉**，失去供養生命的工具，全家要受飢餓。信神的人應效法神憐愛世人的精神，不可斷絕人的生計。

處理拐帶人口的條例（7 節），偷竊罪中至大的惡，就是賣人為奴，從而謀取利潤。被賣者要與家庭割離，失去溫暖。對此種罪惡作嚴厲的懲罰，就是處以死刑。

處理痲瘋病者（8-9 節）。大痲瘋是一種嚴重致命的傳染病，米利暗曾患此病（參民十二：10-15），患者必須按照負責此項疾病的祭司察看及指導，抑制病菌的傳播。

借貸取當頭的條例（10-13 節），借貸須用物件擔保，但貸款人絕不可進入人家裡去拿抵押品，為了保留人的尊嚴。當借款者拿出外衣為抵押品，債權人必須在日落時將外衣送回借款人，使他在晚上有禦寒之物過夜。人應存憐憫之心照顧窮人。

對於寄居者和孤兒寡婦應受保護和照顧，不可欺侮他們，紀念先祖也曾寄居埃及，受人欺凌。農夫收取時，不可盡取，要留下一些果實在樹上。讓貧窮者可走到田裡，葡萄園和果園，收集所遺留的，作為他們的食物。

五、公平的律例（二十五：1-19）——當審判官施行體罰時，要審慎決定犯人鞭打的數目，最多只能鞭打四十下，作為體罰的極限。

不可籠住牛的嘴，當牠在蹏穀時，使牠仍可自由吃禾稈或穀粒。人有照顧萬物的責任，特別是為人辛勞的牛，人應照顧牠。

為兄弟傳後嗣條例。古時的以色列人死後無兒，他的兄弟要為無後死者立嗣。若有不願盡本分的兄弟，死者之妻可到長老處投訴。若勸勉無效，死者之妻可脫去該兄弟的鞋和吐唾沫在他臉上以侮辱他。

法碼及度量衡必須有公平的標準，這是保護社會的條例。若用大的法碼或量器來買入，而用小的量器作賣出，是一種詭詐欺騙的行為，必受神的憎惡和審判。

六、奉獻土產的律例（二十六：1-19）——以色列人奉獻他們初熟的土產，作為向神感恩的表示。當他們帶著籃子到祭司處，站在祭壇前，數算神在歷代以來對他們的恩慈，並向神祈求繼續祝福他們和應許之地。

每逢三年要取出土產的十分之一調濟窮人。以色列人要在神前作出一個聲明，那十一奉獻是按照祂所特定的用途來使用（13-14 節）。表示他們遵守神的律例和典章。

16-19 節是以色列民與神立約的基本內涵。摩西代表百姓宣告：主是他們的神，而他們要作神的子民。勸勉他們要謹守神的律例、誠命和典章，作為神向他們施恩典的回應。

課前準備

1. 將各步驟的研習題複印，分發學員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在授課前，先與學員討論法規的設立。把一些法則寫在板上：如國有國法，家有家法，校有校規，或社會上一般的法例，如交通法例等。說明這些法例是對我們有益的。聖經也記載許多律例，也是為了保障人的安全而立的。神的兒女們要遵守神給予的律例。

一、關懷他人的律例（二十一：22—二十二：12）

請學員閱讀二十一：22—二十二：12。

研討題

1. 為何屍首不可留在木頭上過夜，免得沾污大地？

提示：原因可能：（1）殺了無辜之人而未將殺人者治死（參民三十五：33）；（2）地面上不該留有被咒詛者，意即違背神誠命都不當活在地面；（3）使地面腐臭。

2. 為何對愛護鄰舍有那麼高的要求？

提示：不可佯為不見是一個比消極避免傷害他人更高之律法。耶穌教導基督徒的倫理觀，是要彼此照顧，做好鄰舍。用敏銳之心思覺察他人的問題，而不是裝作眼瞎的心態。

3. 爲何有「不可取母鳥」的條例？

提示：這條例在表面上是人道精神或慈悲之心的表現，但其要旨是強調保護自然資源，不可滅絕神在自然界中所造之物，用意是環保。

4. 爲何有禁止混雜的條例？

提示：不可把兩樣種子混種在葡萄園裡，可有以下的解釋：（1）神造萬物各從其類；（2）葡萄園既象徵以色列人（賽五：7），因此就不可在其上有異族摻雜。另外，不可並用牛驢耕地，因兩種牲畜一強一弱，力氣步伐不同，不能同負一軛，這是人道的法例。

思考題

在我們日常生活中，是否有犯了「佯而不見」的罪？我們爲了自私，易犯袖手旁觀或視而不見的罪（參雅四：17）。

二、婚姻的律例（二十二：13-30）

請學員輪流讀二十二：13-30。

問答題

1. 丈夫若誣告妻子不是處女，應如何處罰？

答案：「處女」這個字，字面的意思是貞潔的憑據。若丈夫誣告妻子的不貞，當長老擁有真憑實據，就會宣告他的罪狀。他要接受懲戒，同時要罰款一百舍客勒作爲給女方的補償。

2. 如何處理淫姦的事？

答案：（1）倘若一名男子被發現與另一男人的妻子同床，兩人都要被處死。（2）若一男子與一已訂婚的女子有淫亂行爲，兩人都要被帶到城外，用石頭打死。（3）若在野外，一名男子強姦別人的未婚妻，只有男子要處死（女子呼叫求助，無人聽見，故女的不被罰）。（4）若男子強姦一名未訂婚的處女，他不單被罰五十舍客勒，更要迎娶那女子。

思考題

在這世風日下，人們漠視性關係與婚前性行爲。父母與教會應承擔甚麼責任？（父母與教會應教導青少年人，在性關係上，甚麼是不可接受的行爲，保持貞潔的性關係。）

三、會幕、軍營聖潔的律例（二十三：1-25）

請男女學員以啓應方式讀二十三：1-25。

填充題

禁止入耶和華的會有那些人：1._____；2._____；3._____。

答案：（1）凡外腎受傷或被閹割的人；（2）私生子；（3）亞捫人或摩押人。亞捫人曾拒絕對以色列提供食物和水；摩押人甚至僱用巴蘭去咒詛以色列（參民二十二：5-6）。

是非題

- a. 禁止在聖所設娼妓。
- b. 娼妓的錢可用在聖殿中。
- c. 娼妓從事不道德的性行爲，是神所憎惡的。

答案：a 是；b 非；c 是。迦南人的廟宇多有男妓女妓，男妓被稱爲「狗」。他們在婚姻以外作不合法的性活動，因此所賺得的錢，不蒙悅納，不可用作聖殿還願之用。

思考題

神不喜悅某一類的人參加耶和華的會，今日教會應如何保持信仰的純正？（參約貳：9-11）。

四、離婚與再婚的律例（二十四：1-22）

請學員默讀二十四：1-22。

分組研討

將學員分爲三個小組（二至三人一組）。

第一組：討論離婚、再婚的條例（1-5 節）。

第二組：爲何不可拿磨石作抵押（6 節）。

第三組：處理拐帶人口條例（7 節）

（可參閱課文概覽）

問答題

1. 以色列人彼此相處應注意哪一方面的原則？

答案：應存有「公正」的心，包括公平、仁慈、關懷、誠實、不偏袒、公義等的原則。

2. 債主當如何對待債戶？

答案：債主要尊重債戶的主權，尊重別人，即使在經濟上有困難的人，也不能例外。

3. 爲何外衣對欠債者是那麼的重要？

答案：外衣是欠債者的當頭（抵押品）。外衣像磨石一樣，也是窮人維持生命（禦寒）的必需品，不可作抵押過夜，使窮人受寒。（申二十四：13；出二十二：26）

思考題

在借貸的事上，基督徒應存有哪一種態度？（應存著彼此照顧，以愛心待人，視作助人應急，而不是壓迫人的機會。）

五、公平的律例（二十五：1-19）

請一位學員讀二十五：1-19。

詞語解釋

1. 法碼（13 節）：計算重量的用具。
2. 小升斗（14 節）：做生意時欺騙顧客的量器。

是非題

- a. 商人可用大小兩樣的升斗來做生意。
- b. 商人當用標準公平的法碼，公平的升斗。
- c. 商人行公正公義，可蒙神賜福。

答案：a 非；b 是；c 是。

問答題

1. 牛在場上踹穀，爲何不可籠住牠的嘴？

答案：牛已經辛苦爲人耕地，應該讓牠自由吃地上的穀粒，我們要顧惜牲畜的生命（箴十二：10），保羅引用此節經文，來確立「作工的配得工價」這論點（參提前五：18）。

六、奉獻土產的律例（二十六：1-19）

請女學員讀二十六：1-19。

問答題

1. 獻初熟果子有何意義？

答案：奉獻初熟的果子，包含了收割的應許，將初熟果子獻上，表示向神感恩。

2. 如何處理爲窮人所作的十一奉獻？

答案：每逢三年，即十分獻一之年。把土產的十分之一施與窮苦人與利未人，屬於一種慈惠的捐獻。要按照神的特定的用途而使用（13節）。

思考題

基督徒應如何履行十一奉獻？（十一奉獻只是起碼的要求，我們可超過十一奉獻。樂意捐獻是神所喜悅的，心裡不要作難，認定一切都是神所賜的，存感謝的心獻上。

屬靈教訓

1. 尊榮神包括了待人公正和仁慈，因此公正也應伸展到日常生活中與他人的關係。
2. 神關心欠債的窮人，可提醒我們不可欺壓無力自救的人。
3. 把初熟的果子獻上，可激勵我們將最好的奉獻給神。
4. 神的話語是我們要遵守的律例，是我們當盡的本分。

生活應用

1. 在日常生活中，我們雖然沒有以法碼升斗來欺詐人，但有時不謹慎也會侵犯別人的利益，給予時間省察並求神赦免。
2. 省察自己奉獻的態度與心志是否正確，是否把奉獻當作敬拜的一部分？

第十課

服從得福，背逆遭禍

研讀經文 申二十七：1—二十八：68

背誦經文 申二十八：8

中心信息 神給予每一個人都有自由選擇的權利；也將人所揀選的結局清楚指明。是福是禍，全在乎人的選擇；所以人應該為自己所選擇的負上責任。

教學目標 讓學員明白神賜福順服祂的以色列民，咒詛不順服的邦國。

大綱

一、立石為證的律法（二十七：1-10）

二、咒詛的律法（二十七：11-26）

三、順服之福（二十八：1-14）

四、背逆之禍（二十八：15-68）

課文概覽

一、立石為證的律法（二十七：1-10）——摩西與長老們共同發表一項特別的儀式，要讓會眾銘記，當他們一旦進入應許地便要重新立約。當以色列民渡過約旦河，便要在大石頭上塗上石灰，將律法刻在上面。這可能是古代近東的習慣。這些石頭，對於以後的世代來說，將會是神與祂子民立約的一個見證。

立約的儀式在以巴路山舉行，以色列民須依照指定的方式築起祭壇。那些刻上十字的石頭，便放置在祭壇的附近。在壇上要獻燔祭和平安祭。摩西和祭司要求以色列人在聆聽神話語時要保持靜默，並要將這些寫在石頭上的律法銘記在心版上，並照著謹守遵行。

二、咒詛的律法（二十七：11-26）——摩西為百姓進到迦南後舉行的一次莊嚴儀式。他吩咐十二支派分成兩個組合，分別屬雅各二妻利亞和拉結所生的六子的支派代表（西緬、利未、猶大、以薩迦、約瑟和便雅憫），要立在基利心山上，象徵對百姓的祝福。另外的六支派（流便、西布倫、但、拿弗他利、迦得和亞設）則立在以巴路山上，象徵咒詛的宣佈。利未人祭司要向基利心山誦讀祝福，而站在那裡的六個支派便回應「阿們」。他若轉向站在以巴路山的支派誦讀咒詛，站

在那裡的支派亦要回應「阿們」。這回應是表示他們同意每個咒詛及每條律法。因此，破壞律法者再沒有任何籍口。

咒詛的事項包含違犯神、父母、地界、而至人道、貞潔和重視人命的問題，並以謹遵律法為終結的十二項咒詛，因為提醒以色列人對這些當受咒詛的罪行，互相勉勵不可違犯。

三、順服之福（二十八：1-14）——本段是陳明得福的條件，是屬於有條件性的應許：如果以色列服從神，神便會使以色列超乎地上萬國以上，並且享受祝福。若信守摩西的約，就帶來祝福的保證，若違背就引致咒詛的審判。

本段所提的祝福（3-6 節），包含生活的每個層面。任何會對以色列構成威脅的敵人，神都會保護他們免受侵害。神會使百姓富足而有餘，不但毋須向別國借貸，還有能力幫助較貧窮的國家。神賜下這些祝福，是因著神呼召以色列，在祂的誓約中有分，與神之間有特殊的關係。最後要求以色列民要謹守遵行神的律例，聽從誡命，不可偏離左右，也不可事奉別的神，就能蒙福。

四、背逆之禍（二十八：15-68）——咒詛是祝福的反義詞，若以色列不遵照神的誡命和律例，咒詛和神的審判就會臨到他們身上。本段也提及的咒詛（17-19 節），背逆的以色列民，神會降下災禍，引致國家的混亂。他們會遭受疾病、戰敗、奇災、被擄、羞辱、死亡等的痛苦。

摩西對咒詛所帶來審判的後果，作一摘要的宣告（58-68 節），他再次提醒百姓要敬畏神和遵行神的誡命。倘若以色列民向神轉臉，神的忿怒就臨到。他們會遭受如神對埃及的審判。縱使是雅各家，雖蒙神賜福曾為大國，但在審判中，他們的數目將會減少（62 節）。倘若以色列民聽從神的話，他們就能進入流奶與蜜之地得享生命，咒詛的結果，導致以色列被擄，而許多以色列人將會在被擄之地死去（63 節）。

一個本來蒙神眷愛賜福的百姓，卻因敬拜外邦之神而違反神的命令，所遭受各種災難，心靈受壓，充滿不安。更大的諷刺是：有些以色列人被帶回埃及，連埃及人也不想買他們作奴隸（68 節）。這是多麼令人悲痛的結局，也是警惕後代的人。

課前準備

1. 將「順服」與「抗命」寫在白板上，並預備例證。
2. 預備步驟三的圖表給學員填寫。
3. 複印各步驟的研習題給學員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先將「順服」與「抗命」寫在白板上，述說下列的例證：有一艘客船在某一個夜晚，因失去方向而撞著一塊大礁石而遇險。搭客都照著船長指示，跳進救生艇。當中有一婦人不願聽從船長的指示，寧可留在船上，當水從破洞流入船艙，船漸下沉，她就喪失生命。因她不肯遵照船長指示而行，就不得脫險。神的兒女們，若不順服神的吩咐，也會遭此後果。

一、立石為證的律法（二十七：1-10）

請一位學員讀二十七：1-10。

問答題

1. 神與祂子民重新立約，這約的儀式強調哪些要點？

答案：這約的基本訓令是以色列要成為神的百姓，他們要負上聽從耶和華的誠命及律例的責任。

2. 為何要在神所賜之地立石？

答案：立石是把話寫在石頭上，以昭永誌（參書八：30-35）。用石灰塗在石頭上，可能指先將石灰塗在石頭上，然後刻字在上面。這是古代近東的常用方法。

3. 為何要用沒有鑿過的石頭築壇獻祭？

答案：以色列人須依照指定的方式築起祭壇。用石建壇，須用未施斧鑿的石頭，是為了保持石頭的天然純淨，沒有人間斧鑿痕跡；也可能與拜邪神的民族有所分別，不效法他們築壇的方法（參出二十：25），築壇敬拜神，主要獻上燔祭和平安祭，表示對神完全的奉獻，並藉著獻祭與神交通。

思考題

聆聽神話語時要保持靜默，這對我們有甚麼提醒？（在教會崇拜，聆聽講道時也該安靜，謙卑受教。）

二、咒詛的律法（二十七：11-26）

請學員輪流讀二十七：11-26。

配對題

- | | |
|---------------------|--------|
| () a. 六支派站在基利心山宣佈 | 1.咒詛的話 |
| () b. 六支派站在以巴路山上宣佈 | 2.表示贊同 |
| () c. 眾人回應說：阿們 | 3.祝福的話 |

答案：a3；b1；c2。林木茂盛的基利心山在南，是福氣的象徵；牛山濯濯的以巴路山在北，象徵禍患。

研討題

請學員使用嗡嗡小組（buzzgroup）方法來討論：

1. 為何神不准以色列人製造偶像，這破壞了十誡中那一條誡命？

提示：破壞了十誡中第一與第二條誡命。因神是靈，不能用任何形像來代替。凡自製神像或雕刻菩薩加以膜拜都犯了神的誡命。）

2. 為何輕慢父母也會遭受咒詛？

提示：這與十誡中第五誡有關聯，這是神的吩咐。這咒詛是防止頑梗的子女作出任意妄為的行為。人不可咒罵父母，因會遭致滅亡。

思考題

會眾回應說「阿們」表示贊同。我們在聽道、禱告、唱詩時也說「阿們」，是否出於真誠的心而發出回應？

三、順服之福（二十八：1-14）

請女生同讀二十八：1-14。

請學員從第一節中，劃出神對以色列民的吩咐，將這些詞句寫在白板上。（留意聽從、謹守遵行。）

研討題

1. 為何百姓要留意聽從神的話？

提示：百姓若能留意聽從神的話，就會存記在心，不易犯錯。他們若聽從神的話，福氣就必降臨。

2. 順服神的誠命必蒙祝福，這些祝福包含哪幾方面？

提示：（1）在城裡、在田間、在每一個活動範圍都蒙福；（2）有豐足的收成和牲畜；（3）國家會享受有餘的食物，載滿籃子和超乎所需的五穀；（4）無論室內或戶外，神都應許豐厚的祝福。

3. 「你在城裡，田間必蒙福」，「筐子和搏漚盆必蒙福」有何含意？

提示：「城裡」和「田間」放在一處，意即無論到何處都必蒙福。「筐子」和「搏漚盆」放在一道，表示整個生命所繫的事物。筐子為收取土地出產所用；搏漚盆為造食物的用具。以色列人若聽從神的話，整體必蒙福。

分組研討

分兩組研討順服與不順服神的後果。在白板上分開兩欄，寫上祝福與咒詛。請學員將經文寫在紙條上，再將字條適當的貼在欄中空格內，如下圖所示：

	A 組（申二十八：3-6）		B 組（申二十八：17-19）
祝 福		咒 詛	

思考題

我們順服神的吩咐，是為了獲取祂給予我們物質豐盛的祝福，抑或因著神的揀選和呼召，成為神兒女應盡上的本分？

四、背逆之禍（二十八：15-68）

請學員翻閱二十八：15-68。

問答題

1. 七種災禍中有哪三種災禍是影響農作物和穀物的疾病？

答案：22 節中的七項災禍，前四樣均為迦南地常見的惡疾。後三樣是殃及農作物的疾病：（1）第五樣刀劍是一個可能的譯法，亦可譯為乾旱；（2）旱風，因著酷熱的影響，沙漠的風使溫度上升，導致穀物枯死；（3）霉爛攻擊農作物。

2. 有哪些事情的發生，使外邦國家也感戰慄？

答案：（1）以色列陣亡的士兵，橫屍遍野；（2）他們的屍體成爲飛鳥和野獸的食物；（3）少數以色列的餘民將會遭受更大的痛苦。

3. 以色列民因違背神，敬拜外邦之神遭致甚麼後果？

答案：以色列民會遭受如神審判埃及之苦難（58-61 節）。縱使雅各家本是人口眾多的國家，但在審判中他們的數目將會減少（62 節）。他們會遭受各種苦難（65-67 節），甚至再回埃及，埃及人也不想買他們作爲奴隸（68 節），這是何等悲慘的結局。

思考題

以色列民若不尊敬神及事奉祂，便會落在悲慘的情況，今日我們是否尊敬神，把握事奉神的機會？

屬靈教訓

1. 神賜福那些信靠順服祂的人，所以神的兒女們，無論遭遇何事都要堅信神，才能蒙神賜福。
2. 災禍會臨到那些背叛和抵擋神的人，因此我們要學習敬畏神，遵行祂的道，凡事討神喜悅。
3. 以色列民因爲不能甘心樂意事奉神，遭致滅亡。提醒我們要全心投入，忠心事奉神。

生活應用

1. 在教會中自動尋找事奉神的機會：如參加詩班、教導兒童、輔導有需要的人，協助探訪事工等。
2. 省察自己在生活中，有哪些事是不順服神的旨意而行。默默禱告，求神赦免。

第十一課

神籲立約，人須抉擇

研讀經文 申二十九：1—三十：20

背誦經文 申三十：14

中心信息 摩西第三次講話，呼籲以色列人與神立約，才能與神永遠同在。

教學目標 讓學生明白神給以色列人立約的機會，使人可作正確的抉擇，忠心順服神而蒙福。

大綱

一、重申立約（二十九：1-15）

二、徹底順服（二十九：16-29）

三、呼籲回轉（三十：1-14）

四、生死抉擇（三十：15-20）

課文概覽

一、重申立約（二十九：1-15）——摩西代表神向以色列人呼籲，要從心裡更新他們與神所立的約，並承諾自己願意順服神。這項呼籲的原因，乃神過去對他們的關懷。摩西告訴第二代的人，雖然他們能夠來到約旦河的東岸，但他們卻沒有真正明白神偉大的作為。他們的眼沒有看見，耳也沒有聽見。

摩西帶領以色列人越過曠野，他們並沒有任何理由作出埋怨；因他們的衣服和鞋子沒有穿破；他們從天上得嗎哪吃飽；他們有從石頭湧出來的水喝；神帶領他們戰勝敵人。這些事例足以證明神的眷顧，藉此激發他們今後效忠於神，且存著感恩的心。

摩西提醒以色列人，必須永遠將約的條款緊記在心。百姓都在神的面前，包括各支派的首領、長老、官員、一切以色列人、寄居者和奴隸，嚴肅地立約起誓。他們要透過起誓的保證來向這約作出回應。他們一旦接受此約便有責任向神盡忠，倘若背逆，審判便會臨到他們。與神立約，乃表明起誓作祂的子民，祂作我們的神。

二、徹底順服（二十九：16-29）——摩西再次憶述過往的經歷，並警告他們絕對不可離棄以色列的神而敬拜偶像，為自己惹來苦果。百姓若堅持去行那些可憎

的事，容讓那虛假敬拜的根在他們心中生長，神將必狠狠的懲罰他們，將這律法書上的咒詛臨到他們，把他們剔除在以色列人之外。

摩西囑咐立約的子民，要以歷史的教訓作為鑑戒。背逆的子民，將會看見自己的土地變成荒涼，他們在災難和疾病中會追問：「耶和華為何向此地這樣行呢」（24 節）？摩西就會向以後的世代宣佈，他們已經背棄了立約的關係。被擄的以色列民，應當回轉頭來，真誠的敬愛獨一的神，甘心遵行律法書上的一切話。

三、呼籲回轉（三十：1-14）——以色列人背叛神，被神懲罰。他們要從所得之地被趕出來，擄到異邦。為的是要煉淨他們，使他們在苦難中，追想過去神賜福的日子。讓他們反省流亡於異國，乃因不謹守神的誠命。倘若以色列人悔改回轉歸向神，神也會改變心意，將他們從分散之地招聚回來，可以重建應許之地；並使他們人數眾多；甚至也可以打敗強大的敵人。神的子民在立約的關係上盡責，神必賜福及喜悅他們（10 節）。

在重新立約的訓勉中，指出這約的誠命並非難行。摩西提醒百姓，被要求去遵行的事，並非要去到天上取得神的訓令，再回來向百姓宣揚（12 節）。誠命也並非要冒險去到海外取回（13 節）。神要他們所遵行的事，既非難行也非高不可攀，乃是平實易行，且近在咫尺，就在人的口中和心中（14 節）。

四、生死抉擇（三十：15-20）——摩西將生死禍福向百姓陳明，他們可有選擇的機會。摩西以強烈的語氣，吩咐他們要愛神，遵守祂的道，謹守祂的誠命，就必存活。若選擇錯誤，偏離神的道去敬拜事奉別神，就會帶來嚴重的後果而遭致滅亡。

「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19 節），乃古代盟約的慣用語，從天上而來的見證人就是神自己。指出神所造的天地同證此約，是要強烈地防止人作出錯誤的抉擇。

20 節是立約結束話。摩西勉勵百姓要揀選生命，行走正道、愛神、聽從祂及倚靠祂。他們就可以在應許之地得以長久居住，這乃是圓滿的結果。總言之，是福是禍全依賴他們所作的抉擇。擺在以色列民面前只有兩個選擇；背逆的道路將為國家帶來咒詛，忠心及順服就帶來祝福。

課前準備

1. 複印各步驟研習題給學員作答。
2. 設計生活檢討表格給學員作靈性上更新的約。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授課前，讓學員自由談論；有關日常生活中立約的事。例如夫婦間的婚約、國與國之間的盟約或條約、商業中的合約、租約、教會中的約章等。立約是要彼此雙方同意去遵守，倘若某一方毀約就要承擔後果。今天的課題是研討神呼籲立約。神與以色列民只有一個雙方同意的約，就是要他們從心裡發出敬愛神，且遵行祂的道。

一、重申立約（二十九：1-15）

請學員輪流讀二十九：1-15。

問答題

1. 神如何在過往歷史事實中眷顧以色列民？

答案：（1）神在埃及施行神蹟奇事，引導以色列民脫離埃及；（2）在曠野生活四十年，以色列民的衣服沒有穿破，鞋未穿壞，飲食沒有短缺；（3）進入約旦河東時，擊敗了希實本王西宏和巴珊王噩，而佔領其土地。

2. 當日有哪些人在耶和華神前重新起誓立約？

答案：有首領、族長、官長、長老、以色列男丁、妻子女兒、甚至營中寄居者、劈柴挑水的人。「寄居者」可能指外族人，在出埃及時稱之為「閒雜人」（出十二：38）。

3. 立約的中心意義是甚麼？

答案：立約起誓的基本意是：「立你作祂的子民，祂作你的神」（13節）。表示以色列民有了護庇者，得著神的眷顧，接納為神的子民。

4. 為何要重新起誓立約？

答案：恐怕百姓忘記神曾與他們所立的約，在他們進入應許地之後，要他們作好準備，全心全意遵行這重新立的約。

思考題

以色列民走曠野路，神對他們的供應毫無短缺。在我們的生活中，是否得著神信實的照顧？（鼓勵學員自由分享。）

二、徹底順服（二十九：16-29）

請男女生用啓應方式讀二十九：16-29。

研討題

1. 為何有惡根生出苦菜和茵陳來？所指的是甚麼？

提示：「惡根」是指偏離真神，敬拜偶像或事奉別國的神。由這種可憎的根源發展出來的，就是又苦又毒的果子。「苦菜」是一種味苦的菜；「茵陳」是有毒的苦果。兩者皆表明敬拜他神的結果，是自招苦毒的災禍。

2. 惡人犯罪自誇平安無事，惡人自誇有怎樣的表現？

提示：（1）惡人行事乖謬，心中頑梗，在受報日子未臨，沾沾自喜，並在心裡誇耀自己的愚行為智舉。（2）這種違約枉法的事，必使他人受害，連累眾人。惡人所招致的刑罰，就是神要從天下塗抹他的名（20-21 節）。

3. 為何土地荒涼，人民被擄到外邦？

提示：是因為以色列民離棄神和毀約，去事奉敬拜別神。因此為自己招來這約上所寫的一切咒詛。

4. 為甚麼我們不必追尋「隱秘的事」？

提示：古今的人都用許多方法欲窺知未來。摩西提醒我們不必去追尋隱秘的事。神有深厚的智慧，祂行事的方法正如祂的蹤跡一樣，使我們難測難尋。我們承認自己是有局限的，不能測透未知的事。隱秘的事是屬於神。我們要確信那明顯的事，就是神的話語。

思考題

世人都欲知道隱秘的事，基督徒應有怎樣的態度？（對神確信，堅定祂的話語是我們一生的指引。無須尋求未知的奧秘，明天或將來是掌握在父神手中。）

三、呼籲回轉（三十：1-14）

由教員讀三十：1-14。

詞語解釋

1. **歸向**（2 節）：可譯為救回，回轉，歸回等。以色列民能從偶像的敬拜中悔改，神就回心轉意不懲罰他們。
2. **心裡的污穢除掉**（6 節）：即心行割禮之意。割禮乃是神與亞伯拉罕和其後裔立約記號（參創十七：9-14），不受割禮，就是不遵守這約的人，便不是神立約的子民。按禮儀律上，他是一個污穢的人。神替人的心行割禮，表示神要潔淨人的心靈。

分組研討

將學員分為 A、B 兩組研討下列的問題。

A 組研討題：

1. 以色列民如何能學習到祝福的功課？

提示：以色列民從經歷災難後重新歸向神，就能領受祝福的應許。

2. 以色列民為何被擄到異國？

提示：他們被擄異國，這是神的懲治，為的是要煉淨他們，使他們在困苦流離中，追想過去神賜福安居於迦南，及反省今日之被擄，乃因不謹守神的約遭致災難，要悔改歸向神。

B 組研討題：

1. 復興與祝福的條件是甚麼？

提示：有兩條件：1.內心的更新，除去心裡的污穢，盡心盡性愛耶和華你的神（6 節）。2.重新順服神，遵守祂的誡命，聽從耶和華的話（8 節）。

2. 神是否定立一些難行的誡命，使以色列民無法遵行？

提示：神並沒有要求祂的百姓作一些費解而不真實的事，或難行及高不可達的事。

是非題

1. () 神所頒佈的律法，是非常難行。
2. () 神的話語或誡命就在人的口中，在人心裡，使人可遵行。
3. () 人需要攀山越嶺，上天下海去尋找神的律法。

答案：1 非；2 是；3 非。神的律法平實易行，不必攀山越嶺去尋找，就在人的內心，如約伯說：人不必靠智慧去尋求神，而是以心靈來相信與敬畏神，並遵行祂的話。

思考題

這道就在人的心中與口中，對我們有甚麼提醒？（參羅十：5-8，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裡。）

四、生死抉擇（三十：15-20）

請一位學員讀三十：15-20。

問答題

1. 以色列民所面對的選擇是甚麼？

答案：是生死禍福的選擇，他們要小心作出抉擇。摩西呼天喚地，表示天、地是立約的見證者，摩西如此做是要強烈地防止人民作出錯誤的抉擇。

2. 摩西向以色列民發出甚麼呼籲？

答案：摩西鼓勵百姓要愛耶和華神，是出自內在真誠的心愛神。也要求他們順從神，且要有實際的行動。還要始終不渝地緊靠祂。

填充題

從 15 至 16 節中找出適當的字句填在空格。

看哪！我今日將_____與_____，_____與_____，陳明在你面前。吩咐你_____耶和華你的神。_____祂的道，_____祂的誠命。

答案：生、福、死、禍、愛、遵行、謹守。這些要求都是與選擇生命有關。若作錯誤的選擇，就會有嚴重的後果。正確的選擇就得存活且蒙福（19-20 節）。

思考題

昔日摩西呼籲百姓要選擇生命，今日神對我們又有甚麼呼籲（參羅十二：1-2）？

屬靈教訓

1. 神應許所有願與祂立約的人，都可以成為屬神的子民。我們也可以成為神的兒女，與祂建立親密的關係。
2. 神的子民如果背逆神，不遵行神的道，就會遭咒詛。我們要過順服生活，蒙神喜悅。
3. 神所賜的福氣，並不是世界的財物所能取代的，因此我們不可被世俗牽引，在罪中作樂，要作順命的兒女。

生活應用

鼓勵學員作靈性上更新的立約，從下列的表格中，檢討自己的靈性生活，是否對神忠心與順服。

靈性生活檢討表	情況
1. 盡量出席每週的查經班。	
2. 每週參加主日崇拜	
3. 至少帶領一個人相信耶穌（半年之內）。	
4. 熱心參與教會的事奉。	
5. 持守管家職分。	
6. 有恆常靈修生活。	

第十二課

摩西遺言，後繼有人

研讀經文 申三十一：1—三十二：44

背誦經文 申三十一：6

中心信息 摩西遺命由約書亞接續他的使命，帶以色列人進迦南；他又作詩歌預言以色列人的背逆，但神仍然眷顧和救贖他們。

教學目標 引導學員明白領袖的延續能力，在於扶掖繼承人。

大綱

- 一、約書亞繼承領導（三十一：1-15）
- 二、摩西作歌並完成律法（三十一：16-30）
- 三、蒙恩樂歌（三十二：1-14）
- 四、背叛悲歌（三十二：15-44）

課文概覽

一、約書亞繼承領導（三十一：1-15）——當摩西一百二十歲，年紀老邁，自覺領導角色要轉移，和為離開作好準備。於是他任命軍事統帥約書亞為繼承者，承擔日後的領導工作，帶領百姓過約旦河。摩西勉勵眾百姓和約書亞，強調神是他們的主，帶領他們進入應許之地。神使他們毀滅列國，並將外邦國家交在他們手中。摩西提醒眾人，務必剛強壯膽，不可驚慌畏懼。因為神要與他們同在，確保他們必能得勝。

當律法的約被寫下來，摩西便將一份抄本交給祭司和眾長老。摩西吩咐祭司，在第七年（安息年或豁免年）的住棚節中，全以色列的代表齊集在主面前時，要舉行莊嚴的儀式，重申與神立約，向百姓誦讀律法，提醒全民應盡的責任。

那個聚會包括男、女、孩子、及住在以色列的外僑（12節）。摩西教導他們要聽、要學習、要敬畏神及謹守遵行律法的一切話。使每一個新的世代都熟悉立約的關係，以致能效忠於神（13節）。

神呼召摩西和約書亞到會幕中，神的榮光向他們顯現，並正式授命約書亞為摩西的繼承人。神在會幕的雲柱中向他們顯現，並宣佈摩西的死訊，及百姓的背道。

二、摩西作歌並完成律法（三十一：16-30）——神向摩西顯現，吩咐他寫一篇歌教導以色列人。不單要教他們唱這首歌，還要教他們背誦，使這首歌能以相傳下去。此歌的內容就是指責以色列人背約，也成為悖逆頑梗之人的見證（19-20節）。

本章 24-29 節講律法書這段夾在摩西之歌的「簡介」，看似不統一，但主旨卻是一個，只是編排前後不同，都是摩西所寫的。主旨是要在以色列人偏離正道時，有律法也有詩歌來作見證。讓後代的人誦讀，藉以證明他們因頑梗悖逆，而遭受禍患。

摩西爲了分享他的歌，招聚了各支派的長老，和其他的官員，特別提醒他們。爲表示他關切之情，他再次呼天喚地來爲各領袖作見證。摩西意識到當他死後，將來的世代會作惡敗壞，沒有按照律法書上所吩咐的去行，偏離正道，爲自己帶來咒詛。長老們要先聽這歌，然後負起責任教導後世的人。此歌可能與約書放在約櫃旁，由利未人保管（25-26 節）。

三、蒙恩樂歌（三十二：1-14）——摩西之歌的導言是散文形式，歌詞本身則是詩體。他在全會眾面前誦讀這首歌，是要提醒百姓，他們與神有立約的關係，鼓勵他們要遵行神的誡命。這首詩歌的開始與終結都充滿了讚美的聲音。詩歌的教訓像降下的小雨點和露水，要滋潤更新大地（2 節）。

詩歌頌讚神的特性：神的名爲磐石，顯出祂是堅固穩妥，是值得我們信靠的。祂的作爲完全正直，是萬物的根基和保障（4 節）。

以色列有犯罪的傾向，他們行事邪僻，狡詐可恥。他們意念不純全，行爲敗德，違反了神的善良，不配稱爲神的兒女（5 節）。摩西要求百姓追想古時的日子，回憶神良善的作爲。吩咐他們求問他們的父親和長老，爲他們解釋過去的歷史。摩西將神過往的作爲列出：（1）至高者將地賜給列邦，使各國擁有自己的產業（8 節）；（2）神在百姓固有的產業上建立他們，又如仁慈的父親悉心照顧他們，更如牧羊人，領他們越過曠野，供應一切的需要（9-10 節）；（3）神帶領他們到「地的高處」即應許之地，他們得享豐足（13 節）。這一切都顯出神的恩典和祂的作爲，非外邦神明能幫助的。

四、背叛悲歌（三十二：15-44）——以色列民雖蒙神祝福，如強壯了的牲畜，偏行己路。對照顧他們的主人毫無感激之心，且是忘恩負義，背棄造他們的神。選擇敬拜外邦異教的偶像，甚至向鬼魔獻祭（15-16 節）。

神雖是慈愛的神，可是面對這些硬著頸項和悖逆的百姓，惹動了祂的怒氣，審判就臨到他們。神的怒氣將焚燒大地和它的土產，甚至大山的根基盡都焚燒。又有飢荒、疾病、猛獸、死亡的災禍（23-25 節）。

摩西描述慈憐的神，將會為祂的百姓感到悲哀。因此自我抗辯：我原該滅盡他們，使天下的人忘記他們。但惟恐仇敵誤以為他們比神更有能力將以色列人消滅。這是神保留審判的一個原因，也是以色列民命運的轉捩點（26-27 節）。以色列的敵人是邪惡的，就像所多瑪和蛾摩拉。他們為叛逆者帶來的是毒物、苦澀、大蛇的毒液和虺蛇的惡毒，可見仇敵的國，乃是罪惡的根源。背逆的以色列民必須認清這一點；即使外邦國家的莊嚴和榮耀似乎很吸引，但是他們這些虛空的賞賜，最終只帶來毀滅（32-35 節）。

課前準備

1. 預備筆和紙給學員使用。
2. 印製圖表及研習題，給學員填寫。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假設一個人知道自己在世的時日不多，他要如何做好準備，或對子孫有怎樣的交待，甚至思想如何寫下遺囑（可分發學員紙與筆，模擬一份遺囑）。今日的課程是講述摩西臨終所留下的話，並描述他個人與神同行的經歷。他為以色列民準備日後承擔他工作的領袖。

一、約書亞繼承領導（三十一：1-15）

請學員同讀三十一：1-15。

選擇題

摩西的繼承人是：

- a. 迦勒。
- b. 約書亞。
- c. 利未人的祭司。

答案：b。約書亞是嫩的兒子，摩西的繼承人。神揀選他成為軍事領袖，帶領以色列民征服迦南。

問答題

1. 摩西如何勉勵百姓及約書亞？

答案：要剛強壯膽，不要懼怕，因為神與他們同在，這是寶貴的應許。使他們有力量和勇氣去迎戰困難，神保證他們一定會成功。

2. 摩西為何要招聚會眾給予教導？

答案：摩西招聚會眾是爲了將律法書念給他們聽，並重新使他們與神立約，也讓每一個新的世代熟悉立約的關係，以致能效忠獨一的真神。

3. 律法書對以色列民有何重要性？

答案：摩西要以色列民知道律法不是無足輕重的，而是與生命般的重要。遵行律法才能在神所賜的土地上活得長久。

思考題

摩西臨終關心接捧人，今日教會領袖是否對自己的領導地位抓住不放，不肯給年青一代機會？

二、摩西作歌並完成律法（三十一：16-30）

請學員輪流讀三十一：16-30。

討論題

1. 摩西為何要作歌？

提示：神吩咐摩西預備一首歌，作為對以色列人的警告。也用以教導以色列民，要他們能背誦並世代代傳下去。也提醒他們日後若背棄神的話，敬拜異邦之神，禍患就臨到他們。這歌就是他們將來頑梗受禍的見證。

2. 神預知摩西死後，百姓會偏離祂。祂要摩西怎樣行？

提示：神要摩西讓百姓知道祂是無所不知的神，早已預知他們在進入美地後會作惡犯罪，因此要教導他們（19、21 節）。

3. 「呼天喚地」的見證有何含義？

提示：呼天喚地是申命記的慣用語（四：26，三十：19，三十一：28，三十二：1）。呼天喚地並不單將天和地人格化，也是被擄後的以色列人，不願在仇敵面前稱呼神的名，因此以天地來作神的代稱，天地可作立約的見證者。

思考題

以色列民享受豐足的生活後會離棄神，這對我們有怎樣的提醒？

三、蒙恩樂歌（三十二：1-14）

請學員用啓應方式讀三十二：1-14。

詞語解釋

1. **淋漓如雨**（2節）：表示詩人的教誨，有如甘霖時雨，沛然降在嫩草和菜蔬中，使它有豐富的生長力量。神的教訓和話語猶如甘霖滋潤聆聽者。
2. **磐石**（4節）：含有高山的意義，以色列地的高山都是大石山。神以磐石形容祂的穩固可靠。
3. **將你買來**（6節）：含有救贖的意思。
4. **野獸吼叫**（10節）：可譯為「哀號」，是指以色列民身處曠野，荒涼哀號的景況中。

填充題

請學員從下列圖表中，填出摩西所寫這篇詩歌的優點。圖中括號內的字句，先讓學員填上，再由教員解釋。

經文	優點
三十二：1	（有見證能力，見證神對以色列民的良善。）
三十二：2	（神的教訓像雨露，供養人生命的需要。）
三十二：3	（充滿感謝與讚美的話。）
三十二：4	（描述神的屬性，神的美善。）

問答題

1. 為甚麼吩咐年幼的人向父親和長老求問？

答案：因為年長者的經驗與知識豐富，他們可向後輩解釋過去的歷史，從而得著教訓。

2. 神為以色列民成就了哪幾件美事？

答案：（1）神將迦南地賜給以色列民為業（8-9 節）。（2）帶他們離開曠野，親手引領，保護他們如眼中的瞳人（10 節）。（3）神教導以色列民要成長，如母鷹教導雛鷹學習飛翔。母鷹飛在雛鷹之上，作隨時的保護（11-12 節）。（4）神把以色列民安置在最好的地方，使他們享用豐足（13-14 節）。

思考題

昔日以色列民從苦境進入佳境，從無變為有的景況。我們是否也有這種經歷？（讓學員自由分享）

四、背叛悲歌（三十二：15-34）

請學員默讀三十二：15-34。

研討題

1. 為何神向以色列民掩面？

提示：他們敬拜別神，遭致神的忿怒，神不再愛顧他們。因此我們不可行那可憎的事，惹神發怒。

2. 神如何刑罰以色列民？

提示：祂的怒火焚燒大地和土產，甚至燒著大山的根基，又有飢荒、疾病、猛獸、死亡臨到他們。

3. 為何敵人能戰勝以色列民？

提示：一個敵軍就能趕散一個以色列人，兩個就能使萬人變得驚惶失措。只因神容讓此現象發生，非因敵軍有能力戰勝。神因以色列的不服從而離棄他們。

4. 如何形容以色列的敵人？

提示：以色列的敵人是邪惡的，就像所多瑪和蛾摩拉，這兩城是罪惡的代名詞。仇敵的國是罪惡和敗壞，所帶來的毒物、苦澀、大蛇的毒液和虺蛇的惡毒。

思考題

昔日神對祂的百姓施行刑罰，今日神對信徒的管教有何目的？（主所愛的祂必管教，參來十二：5-8。）

屬靈教訓

1. 摩西的領袖才能是依賴神的大能，我們在教會擔任領袖職位是依靠神、抑或倚仗自己的財勢。
2. 摩西聚集百姓，宣讀律法，鼓勵他們要重視神的話。我們也要參加查經班，讓神的話如甘霖滋潤我們屬靈生命。
3. 摩西吩咐年長者要教導下一輩，提醒我們家庭與宗教教育的重要。

生活應用

試舉出一些可行之法，可與教會領袖配搭，表示關心與支持教會的領袖。

第十三課

摩西祝福以色列民

研讀經文 申三十二：45—三十四：12

背誦經文 申三十三：12

中心信息 摩西在臨終之前，作好一切的準備，包括為各支派的祝福。約書亞順利接替摩西，領導以色列人過約旦河，進入迦南美地。

教學目標 幫助學員認識領袖的領導能力與重要，領袖的成功基於對神的信服。

大綱

一、最後勸勉（三十二：45-47）

二、死期臨近（三十二：48-52）

三、最後祝福（三十三：1-29）

四、摩西安息（三十四：1-12）

課文概覽

一、**最後勸勉**（三十二：45-47）——當摩西和約書亞向百姓朗誦摩西之歌，便要求百姓將「今日警告你們的一切話，你們都要放在心」（46節）。摩西要百姓明白律法並非無關重要，而是舉足輕重的事，又是以色列人的根本命脈。他們要在立約的關係負上責任，不單是百姓本身，還有日後的子子孫孫，都要謹守遵行律法，才能保證個人能享長壽，及國家能長遠生存下去。

摩西和嫩的兒子約書亞，兩個人將這歌向以色列人朗誦，表示約書亞已接受繼承摩西的工作，摩西將尊榮給他，並使會眾聽從這繼承人的話。

二、**死期臨近**（三十二：48-52）——摩西將要行完他在世上事奉之路，神就指示他登上尼波山，那是亞巴琳山脈的一座山，位於約旦河東，巴珊之南。這是一系列的山脈，可俯瞰死海全景和約旦河谷。尼波山在摩押地，在死海之東。傳統認為此即摩西遠眺美地之山。

摩西只能在山上觀看神所要賜給以色列人為業的迦南地，而沒有福氣進入享受應許之地。他不准進入美地，是因為他在以色列人面前沒有尊神為聖，得罪了神。他是在擊打磐石，使磐石出水的事上犯錯，就要承受這懲罰（參民二十：1-12）。當時摩西在忿怒中執行神的命令，對神的話失去順服與信心。

三、**最後祝福**（三十三：1-29）——摩西臨終的祝福是以詩歌形式表達。祝福是以讚頌作為開始與結束。2-5 節為詩歌之導論，繼而描述一幅莊嚴之進行隊伍。耶和華是這行列中之王，行列從西乃出發，朝北進行。在進入應許之地時，百姓擁有摩西的律法，這律法已成為以色列人生存之立憲基礎。耶和華在耶書崙中為王，耶書崙指以色列（參三十二：15）。因當時以色列是一個神治國家，以神為君王，祂是有權執行王權的統治。

接著就是摩西對各支派的祝福：流便（6 節）是雅各和利亞的長子，在人數上卻是最少的一支派。但蒙神祝福，他們會永存不滅。

猶大（7 節）是眾支派的首領，帶領以色列人出去爭戰，呼求神的幫助。神垂聽他的聲音，蒙神幫助，使軍隊安抵家園。

利未（8-11 節）是祭司的支派，本身沒有支派的領土。因為他們是被分別出來，作為神的僕人。他們雖不能擁有土地為產業，但卻成為國家屬靈上的代表。因此神會成為他們的保護者，不讓人傷害他們。

便雅憫（12 節）是所有支派中最年幼的。摩西描述神對便雅憫特別愛顧，他將會在神特別的保護下，安然居住。

約瑟（13-17 節）是雅各的寵妻拉結所生。摩西指出他有兩項的祝福：物質上是指土地與出產皆蒙祝福。約瑟亦將祝福分給兩個兒子，以法蓮和瑪拿西同得力量。

西布倫和以薩迦（18-19 節）。西布倫蒙應許可向外貿易發展，獲得商業上的成功。以薩迦在帳棚的生活蒙神祝福，獲得畜牧的成功。

迦得（20-21 節）被形容為一隻獅子或母獅，是一驍勇善戰的支派。居於約旦河東的高原地區，後南下擴張。他為自己選擇頭一段地，指最好的地方，並期望得到首領的位分。

但（22 節）形容為小獅子，表示這支派將來必滿有力量。但支派人數雖少，地方也小，卻倔強屹立，不受從巴珊而來的欺侮。

拿弗他利（23 節）位於加利利地區附近，他沾滿主的恩惠，滿有神的祝福。所分得的土地，是在加利利海的西方和南方富庶的土地。加利利海是魚產豐富的地方。

亞設（24-25 節）被描述為得著各支派的喜愛。所得的是肥美之地，境內產橄欖甚豐富，產油極多，被形容為可作洗腳之用。門門是銅鐵，表示他的防禦堅固，軍力強大。

本段是以讚美詩作結（26-29 節）。再次描述耶書崙的威嚴，沒有任何神能與祂相比。祂向子民保證會為他們爭戰。提醒以色列民，祂是永生的神，是他們的避難所和支持，只要子民對祂信服和忠於託負，就會使他們戰敗敵人，安居樂業，國泰民安。

四、摩西安息（三十四：1-12）——摩西完成在世上的任務，死時一百二十歲，葬在摩押地。他以一個堅強領袖的角色，帶領以色列民度過許多艱難。神透過他給以色列一套充滿人道精神的律法，為現代法典的模範。因著他那偉大的功蹟，以色列人在摩押地為摩西作偉人之舉哀而哀哭了三十天。隨著摩西的死，繼而介紹繼承人約書亞，說明他因摩西的接手而充滿了智慧的靈，得著以色列人的尊敬和服從。

課前準備

1. 預備足夠的紙與筆供學員使用。
2. 將要解釋的地名列在白板上，吸引學員注意力。
3. 複印各步驟的研習題，分發學員作答。

教學程序

引起興趣

將紙與筆分發給學員，鼓勵他們為已故的偉人或敬仰的牧者，寫悼念文。讓他們回憶故人的偉績，作為對己的勉勵。身為偉人的摩西，我們又如何從他身上學習他對神的忠心。

一、最後勸勉（三十二：45-47）

請學員同聲讀三十二：45-47。

問答題

1. 為何摩西之歌要與約書亞一同朗誦？

答案：表示約書亞已接受了繼承摩西的工作，讓會眾聽從與對他認同。摩西也將一些尊榮給他。

2. 摩西與約書亞對百姓有甚麼要求？

答案：他們要求百姓將所警告的一切話都要放在心上（46節），還要吩咐子子孫孫謹守遵行律法上的話。

3. 為何要謹守律法，有何好處？

答案：神的律法是以色列人的根本命脈，十分重要。謹守律法不僅保證個人能享長壽，更保證國家能長遠生存。

思考題

昔日摩西吩咐百姓遵行律法，對今日信徒有何提醒？（要將神的話語存記在心，並教導下一代，重視神的話——聖經。）

二、死期臨近（三十二：48-52）

請一位學員讀三十二：48-52。

地名解釋

1. **亞巴琳山**（49 節）：在約旦河與死海以東的山區名稱，從摩押平原向北伸延。該地最高處是尼波山，峰高 2,643 呎。
2. **尼波山**（49 節）：約旦河東耶利哥城對岸的一座高山。尼波山可能是摩押地亞巴琳群山中的一座大山。摩西曾在此山遙望應許地，也死在此山上。
3. **米利巴**（51 節）：在尋的曠野，加低斯·巴尼亞附近，以色列人在那裡爲了水與摩西爭吵，神再次從磐石中給他們水源。神在這裡向摩西和亞倫發怒，因他們沒有聽從神，沒有尊祂爲聖。摩西沒有按神的吩咐命令磐石出水。

分組研討

將學員分爲兩組，研討下列的問題。

第一組

1. 摩西臨終前，爲何要爲以色列祝福而不是咒詛？

提示：摩西在曠野領導百姓，雖然百姓屢次犯錯頂撞他，又不服從他的領導，更是得罪神，但摩西卻沒有因百姓的過錯懷恨在心，反而有慈父心懷，臨終前爲以色列祝福。

2. 摩西爲何要登山？

提示：神應許摩西只能上山遙望神賜給祂子民的迦南美地，他雖不能進入美地，但因確信而宣告他所觀看的那地，是神賜給以色列民爲產業之應許地。

第二組

1. 摩西爲何不能進入迦南美地？

提示：摩西在忿怒之下用杖擊打磐石兩下，使磐石出水。他沒有遵照神的吩咐使磐石出水，對神不信服，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神為聖。

2. 摩西領導百姓經過艱辛之曠野路，臨終時不得進迦南。神對他的懲罰是否過重？

提示：摩西身為百姓的領袖，應是眾人的模範。他竟然公開犯錯得罪神，他應為自己的過犯受罰。

思考題

摩西因一次犯罪而要接受嚴厲的懲罰，對領袖有何提醒？（身為領袖不能冒失犯錯，更應謹慎自守，對神的心意有敏銳的感覺，凡事按照神旨而行。）

三、最後祝福（三十三：1-29）

請學員輪流讀三十三：1-29。

填充題

將摩西為十二支派祝福的話填在空格內。

支派	祝福內容
1. 流便	
2. 猶大	
3. 便雅憫	
4. 以法蓮	
5. 瑪拿西	
6. 西布倫	
7. 以薩迦	
8. 迦得	
9. 但	
10. 拿弗他利	
11. 亞設	

在摩西祝福中未提及西緬，可能因為西緬支派漸漸納入猶大支派中（參書十九：1）。

問答題

1. 利未的職責是甚麼？

答案：利未有三方面的職責：（1）探知神的旨意，使用烏陵和土明；（2）負起教育的職責，特別是將聖約之律法教導以色列會眾；（3）負責聖所的敬拜，獻祭與燒香。

2. 神對於那些忠於祂的人有何保證？

答案：忠心於神的人，神會成為他們的避難所與支持，使他們堅強起來可消滅敵人。又能在平安穩妥中生活。能有國泰民安，風調雨順的景況。

思考題

利未人將神的典章教導百姓，今日我們在教會中是否重視教導神的話？

四、摩西安息（三十四：1-12）

請男女學員以啓應方式讀三十四：1-12。

請學員使用腦力激盪法（BrainStorming）查考摩西與約書亞的分別。

將所得的結果列在白板上。（教員可參閱下列圖表作補充資料）

摩西	約書亞
1. 摩西的被召；神在焚而不毀荆棘叢中召摩西。	約書亞被選；神的授權，摩西支持並按手。
2. 擁有先知、審判者、祭司的職分。	是一位軍事統帥，摩西繼承者，以色列領袖。
3. 死時沒有人知道他的墓。	死時葬在以法連山地的亭拿西拉。

討論題

1. 為甚麼神不讓人知道摩西的墳墓？

提示：原因可能有三：（1）不要讓人以他為神，到他墓地敬拜他；（2）不要使人以他的墳地為聖地，到他的墓前「朝聖」而獲取功德；（3）免得仇敵佔據摩押地，去玷污他的墓或挖掘他的屍骨。

2. 摩西為何被喻為「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人」？

提示：表示他是一個常與主親近的人，與神有密切的關係。凡事依靠神的大能，為祂成就大事，行神蹟奇事無人能及。

思考題

摩西活到一百二十歲，眼目仍清晰，精神沒有衰退。這對我們有何提醒？（一個樂意事奉神的人，雖然年歲會增加，但精神不會減退，因為神會加添體力，日子如何，力量也如何，因此在神國度的事業中，是沒有退休的。）

屬靈教訓

1. 從摩西一生的事奉中，可看出他是一位充滿屬靈質素的領袖。
2. 摩西死後，約書亞為繼承人。由此可知縱使領袖離世，神的工作不會停頓。神埋葬一人，祂也會興起另一人來繼續祂的工作。
3. 摩西死後沒有墳墓，表示他不需要人到墓前敬拜他，而是紀念他的一生。我們的一生是否能被後人記念。

生活應用

1. 分發學員紙與筆，鼓勵他們寫下領袖應有的態度與素質，然後作自我的省察。
2. 提供一些可行的方法，為教會提拔領袖人才：如恩賜調查表或開辦領袖訓練班，造就接捧人。

總複習題

試回答下列的複習題，答案可參閱課文中的內容或尋找課外資料。

1. 摩西寫申命記的目的何在？
2. 為何摩西提醒第二代的以色列人，有關何烈山經歷的重要性？
3. 為何神不准許人跪拜偶像敬拜別的神？
4. 摩西為何屢次提醒以色列民要謹守誡命？
5. 神將異族滅絕淨盡是否一種殘酷的行爲？
6. 摩西如何警告以色列民要謹守自己的信仰？
7. 何謂「豁免年」？對窮人有何幫助？
8. 以色列君王應有何禁令？他為何要誦讀律法書？
9. 以色列人彼此相處應注意哪些原則？
10. 為何輕慢父母也會遭受咒詛？
11. 立約的中心意義是甚麼？為何要重新起誓立約？
12. 律法書對以色列民有何重要性？
13. 摩西為何臨終前要為以色列祝福而不是咒詛？

參考書目

1. 丘恩處著，《中文聖經註釋：申命記》，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4年。
2. 中國神學研究院，《聖經——串珠註釋本》，香港：證道出版社，1987年。
3. 中文聖經啓導本編輯委員會，《中文聖經啓導本》，香港：海天書樓，1989年。
4. 高路易著，邵樟平譯，《申命記研經導讀》，香港：天道書樓，1995年。
5. 培恩著，裴國華譯，《申命記註釋》，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0年。
6. Frank E. Gaebel, The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Vol.3,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7. Samuel J. Schultz, Deuteronomy The Gospel of Love, Moody Press Chicago, 1971。
8. Roy Lee Honeycutt, Jr., Layman's Bible Book Commentary Vol.3, Broadman Press Tennessee, 1979。